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

114 年度「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委託專案服務案

系統教育訓練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城鄉發展分署

【查報機關】場次

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 114 年度「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

教育訓練--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及城鄉發展分署【查報機關】場次 說明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辦理整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經濟部水利署等機關衛星影像監測工作，並透過「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接收變異點資訊及回傳查報結果。本年度辦理 4 場次教育訓練，並提供 30 人次場地與教材資料，課程內容包含遙測觀念說明、國土利用監測計畫介紹及「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實機操作。

(一)場次資訊

- ▶ 授課對象：需辦理變異點查報之查報機關（如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市區公所、各國家公園管理處、各營建混合物機構監測窗口、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各列管山坡地住宅監測窗口等）

梯次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教室
第 1 梯次	114 年 05 月 16 日 (五) 09：10~12：10	臺北恆逸教育訓練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99 號 12 樓	30 人
第 2 梯次	114 年 05 月 22 日 (四) 09：10~12：10	巨匠電腦花蓮認證中心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 180 號	30 人
第 3 梯次	114 年 05 月 26 日 (一) 09：10~12：10	臺中恆逸教育訓練中心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309 號 2 樓	30 人
第 4 梯次	114 年 05 月 29 日 (四) 13：10~16：10	高雄恆逸教育訓練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 38 號 4 樓之 1 (亞太財經廣場大樓)	30 人

(二)課程表

► 上午場

課程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目標
09：10～09：20	報到 / 領取教材	
09：20～09：30	開幕 致詞	
09：30～10：00	遙測原理與應用	講授遙測技術之原理、限制及相關應用
10：00～10：40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簡介	講授本案作業程序、相關工作內容及變異點案例說明
10：40～10：50	諮詢 / 意見交流	
10：50～12：10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功能展示與實機操作	講授系統各模組功能，讓使用者熟悉系統介面操作，並以實機演練變異點查報的 6 大流程
12：10～	問卷填寫 / 賦歸	

► 下午場

課程時間	課程名稱	課程目標
13：10～13：20	報到 / 領取教材	
13：20～13：30	開幕 致詞	
13：30～14：00	遙測原理與應用	講授遙測技術之原理、限制及相關應用
14：00～14：40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簡介	講授本案作業程序、相關工作內容及變異點案例說明
14：40～14：50	諮詢 / 意見交流	
14：50～16：10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功能展示與實機操作	講授系統各模組功能，讓使用者熟悉系統介面操作，並以實機演練變異點查報的 6 大流程
16：10～	問卷填寫 / 賦歸	

教材

講習内容



課程大綱



- 1 第 1 部分 - 遙測概論
- 2 第 2 部分 -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 3 第 3 部分 -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 第1部分：遙測概論

- 1.1 何謂遙測
-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 1.3 資料解析度
-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 第2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 第3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

何謂遙測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

1.1 何謂遙測

何謂遙測

- 遙測 (Remote sensing) 是在不實際接觸目標物的條件下，獲取與目標物有關資訊的科學。
- 最直接的例子：**視覺！**

大賣場蘋果攤位



遠遠就能看到！
【遙測】

恐怖箱裡的蘋果



看不到，只能用摸的...
【非遙測】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

1.1 何謂遙測

遙測運作機制(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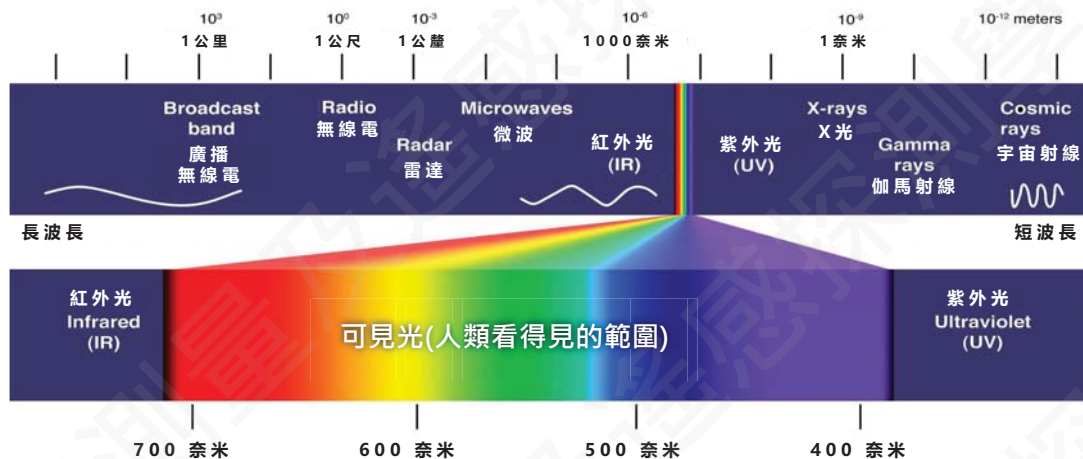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

1.1 何謂遙測

電磁波譜

- 「光線」是電磁波的一種，對應電磁波譜中可見光波段（約400~750奈米），其中紅光波段約為620~750奈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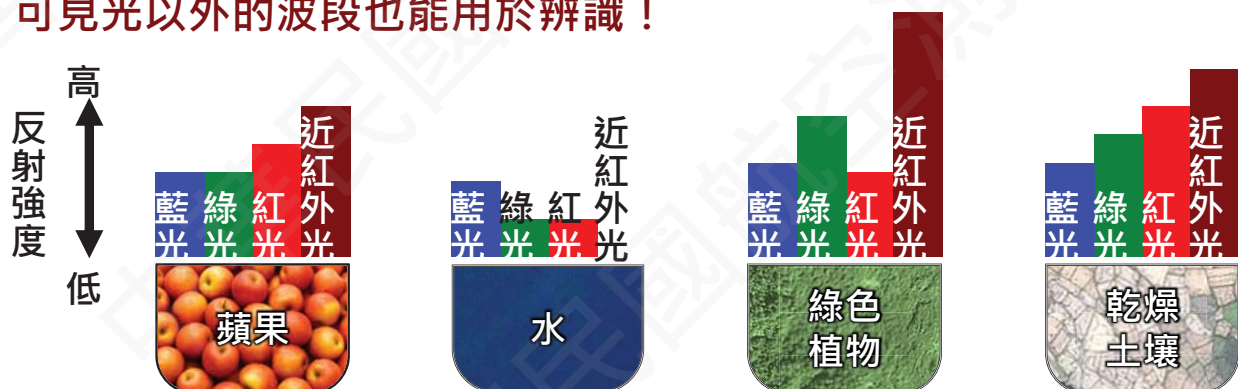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5

1.1 何謂遙測

光譜反射特性

- 物體反射特定波段電磁波的強度是物體自身特性，又稱為「光譜反射特性」，可用於辨識物體
- 單就可見光波段而言，相當於物體顏色
- 可見光以外的波段也能用於辨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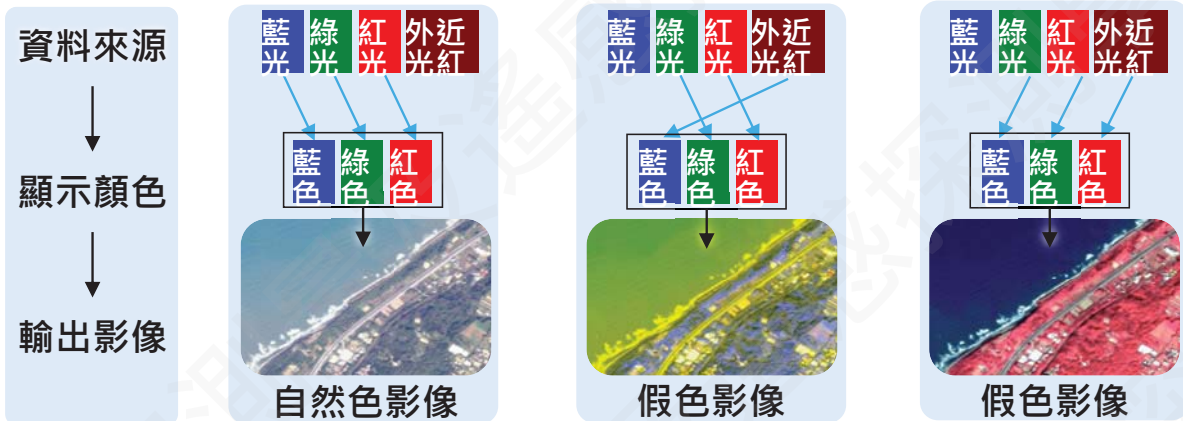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6

1.1 何謂遙測

自然色與假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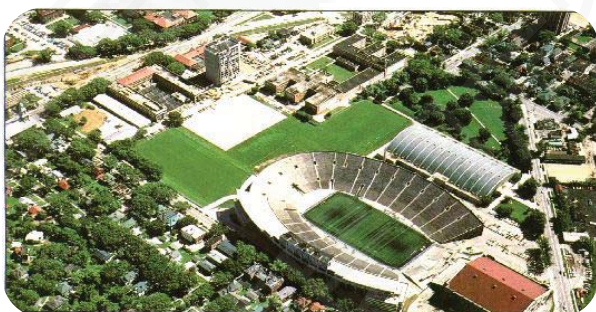
- 軟體顯示影像時以自然色方式顯示，由藍、綠、紅組成的各種顏色
- 要以視覺方式檢視不可見光資料，可透過假色方式呈現影像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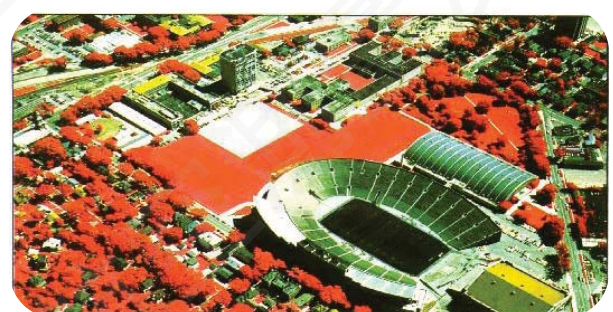
1.1 何謂遙測

不同波段的組合 (綠色植物)



自然色影像

藍波段 + 綠波段 + 紅波段



假色影像

綠波段 + 紅波段 + 近紅外波段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8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9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感測器 – 決定資料類型

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多(高)光譜掃描儀、雷達(Radar)、光達 (Lidar)、雷射 (Laser)

載具 – 決定取像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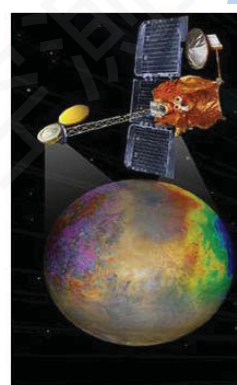
- 衛星載具
- 空中飛行載具(固定翼、直昇機、無人機)
- 其他載具



Ground-based



Airplane-based



Satellite-based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0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常見衛星運行軌道(1/2)

軌道傾角
(軌道與赤道面交角)

傾角0°



傾角90°



傾角45°



軌道形狀
(軌道的幾何形狀)

圓形



橢圓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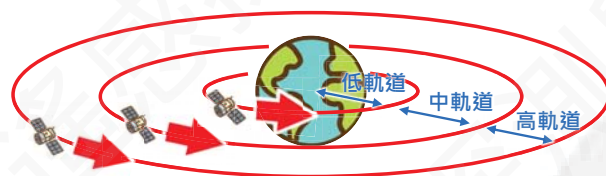


軌道高度
(軌道距離地面的高度)

低軌道：2,000公里以下

中軌道：2,000~36,000公里

高軌道：36,000公里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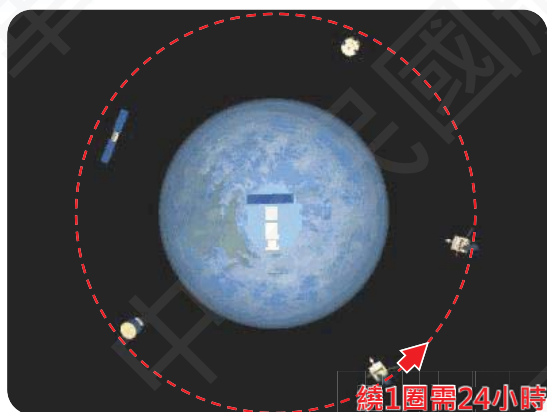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1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常見衛星運行軌道(2/2)

地球同步軌道：

一般通信衛星、廣播及氣象衛星。



太陽同步軌道：

地球資源探測衛星及氣象衛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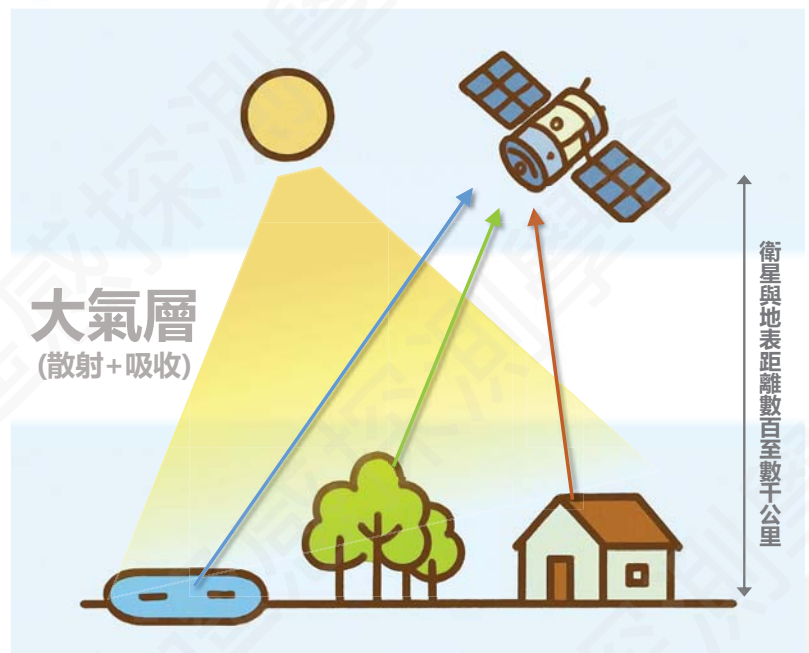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2

1.1 何謂遙測

光學遙測衛星特性

- 可進行大範圍監測
- 週期性重複觀測地表物
- 能量來源由外界(太陽)提供
- 受天氣、雲層及夜晚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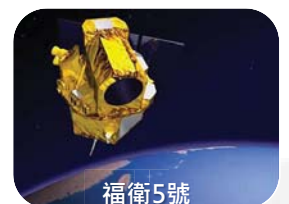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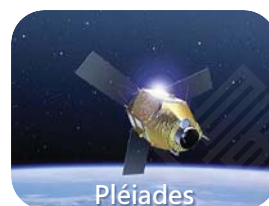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3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 光學遙測衛星

- Pléiades
 - 1A於2011/12/17、1B於2012/12/02發射
- SPOT
 - 6號於2012/09/09、7號於2014/06/30發射
- Sentinel-2
 - 2A於2015/06/23、2B於2017/03/07、2C於2024/09/05發射
- 福衛5號
 - 於2017/08/25發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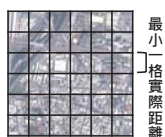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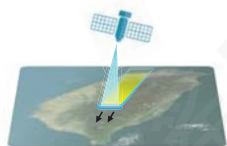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Pléiades 影像

50公分超高解析影像，具備每日再訪和全球覆蓋率，可有效監測地表變化



空間解析度
0.5公尺



像幅寬
20公里



再訪率
1天



感測器
4個波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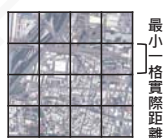
臺中高鐵站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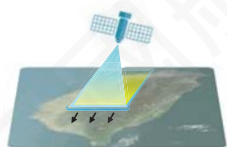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SPOT 影像

時間內有效覆蓋大面積區域，適合服務於製圖和監測應用，相對經濟實惠



空間解析度
1.5公尺



像幅寬
60公里



再訪率
1天



感測器
4個波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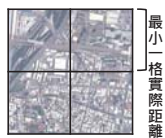
石門水庫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6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Sentinel-2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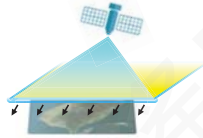
具備多感測波段與大範圍監測能力，可在土地覆蓋、大氣校正和農業領域提供高價值資訊



空間解析度
10~60公尺



再訪率
5天



像幅寬
290公里



感測器
13個波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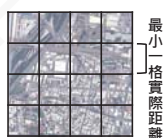
西班牙安達盧西亞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7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福衛5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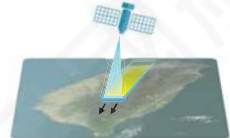
台灣自主發展，搭載光學遙測取像儀及先進電離層探測儀，拍攝範圍涵蓋全球



空間解析度
2公尺



再訪率
2天



像幅寬
24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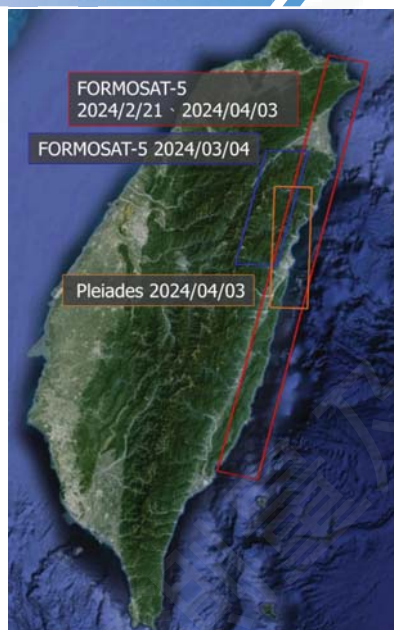
感測器
4個波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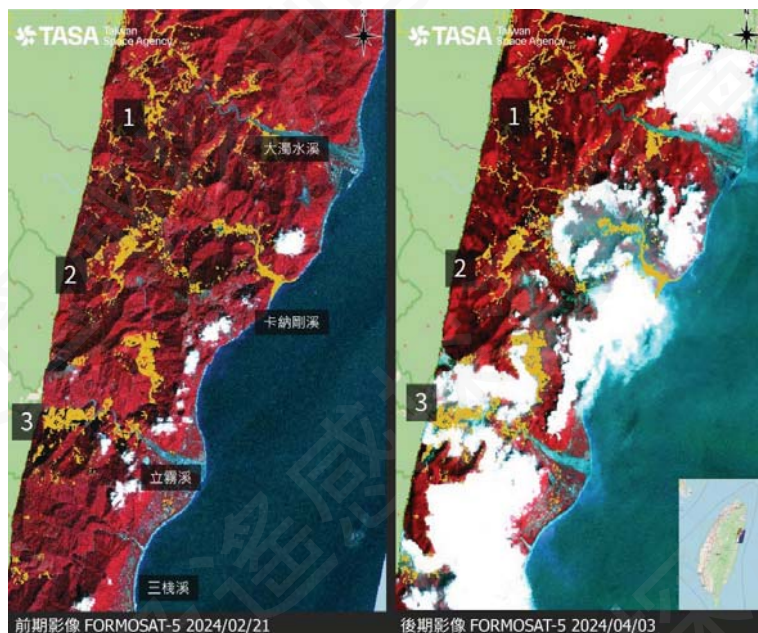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8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福衛5號-衛星影像



0403花蓮地震取像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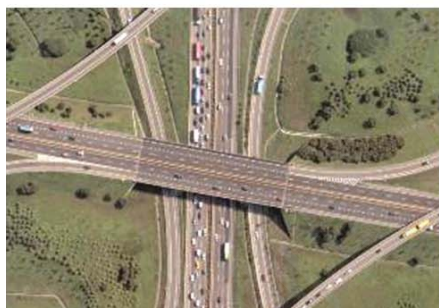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航空攝影測量

- 衛星遙測是太空時代下的產物，航空攝影則是航空時代的產物，遙測的先驅
- 以飛機作為感測器載具平臺的可見光、近紅外框幅式模擬攝影
- 優點：機動性強、空間解析度高10cm以內、輻射解析度高
- 缺點：受天氣影響大，姿態控制精度較為要求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0



機動性強、即時迅速、高解析影像、時效性快、較寬鬆天氣條件及隨時可起降。



旋翼無人飛行載具

- 續航時間: 30分鐘
- 任務直徑: 2km
- 飛行高度: 1000m
- 控制模式: 手動控制
- 操作人數: 1-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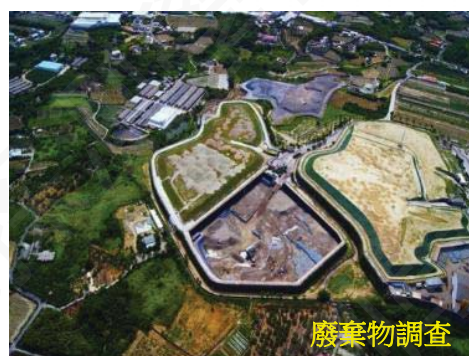


固定翼無人飛行載具

- 續航時間: 90分鐘
- 任務直徑: 30km
- 飛行高度: 2000m
- 控制模式: 航電自動控制、手動控制
- 操作人數: 1-2人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無人飛行載具-拍攝資料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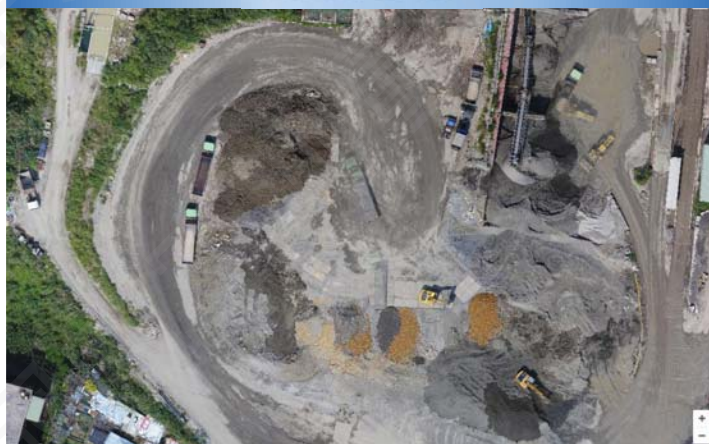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桃園市龜山區- UAV 正射影像

2017/7/3



2018/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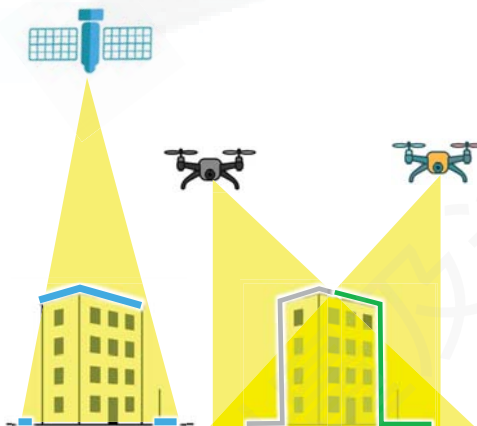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4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桃園市龜山區- UAV立體視圖差異

衛星：只拍到正上方資料
無人機：可用不同角度拍攝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5

1.2 各種遙測資料介紹

其他載具 (有人直升機、氣球、船、車、人員步行)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6

資料解析度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7

1.3 資料解析度

資料解析度

- ✓ 光譜解析度(Spectral Resolution)
 - 感測器可偵測之電磁波段數量
- ✓ 空間解析度(Spatial Resolution)
 - 影像資料最小單位(像元)實際對應地面的大小
- ✓ 輻射解析度(Radiometric Resolution)
 - 感測器對電磁波強度大小的敏感程度
- ✓ 時間解析度(Temporal Resolution)
 - 感測器再次拍攝同一地點的時間間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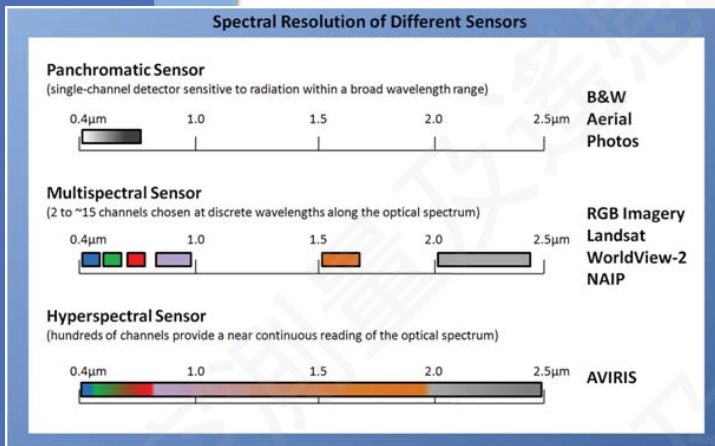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8

1.3 資料解析度

光譜解析度(Spectral Resolution)

感測器可偵測之電磁波段數量，能分辨的波長越多，則光譜解析度愈高，能取得目標物更完整的光譜反射特性。

- 全色態 (Panchromatic)：由單一波段組成
- 多光譜 (Multispectral)：由數個波段組成
- 高光譜 (Hyperspectral)：由上百個波段所組成



多光譜可分辨...
植被、水體、建物

高光譜可進一步分辨...
特定植物種類、特定材質物體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9

1.3 資料解析度

光譜解析度(Spectral Resolution)

山坡偷整地噴綠漆偽裝 慘遭衛星戳破

2020/09/17 10:57

【記者張聰秋／彰化報導】超瞎！彰化市八卦山區一處山坡地，地主疑因擅自開挖整地後，擔心被理了光頭、光禿禿的山坡地曝光，竟自行用水泥鋪設在裸露土地，再水泥表面噴上綠色油漆，遠看營造綠油油草皮的意象，原想以此障眼法躲過查察，只是人在做、天在看，終究躲不過衛星影像天眼監控照樣被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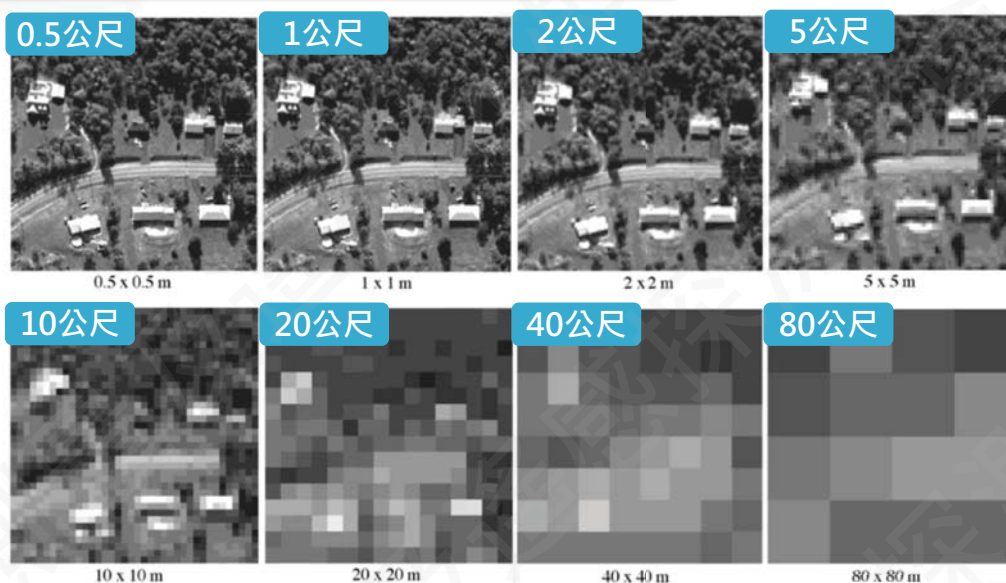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0

1.3 資料解析度

空間解析度(Spatial Resolution)

- 影像資料最小單位 (像元) 所對應的實際地面大小，數字越小代表空間解析度越高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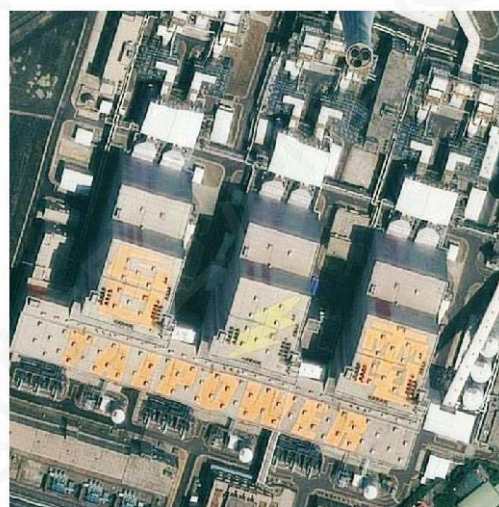
1.3 資料解析度

空間解析度(Spatial Resolution)

台電林口電廠衛星影像比較：SPOT (1.5 m) V.S. Pléiades (0.5 m)



SPOT-7 2020/08/21



P1A 2020/07/19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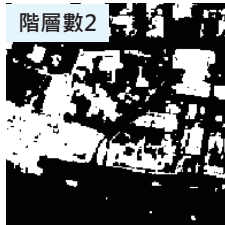
1.3 資料解析度

輻射解析度(Radiometric Resolution)

- 感測器對電磁波強度大小的敏感程度，可分辨階層數越多代表輻射解析度越高



黑白影像
(波段數1)



彩色影像
(波段數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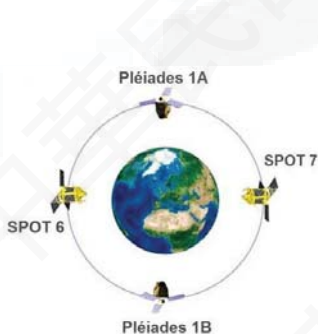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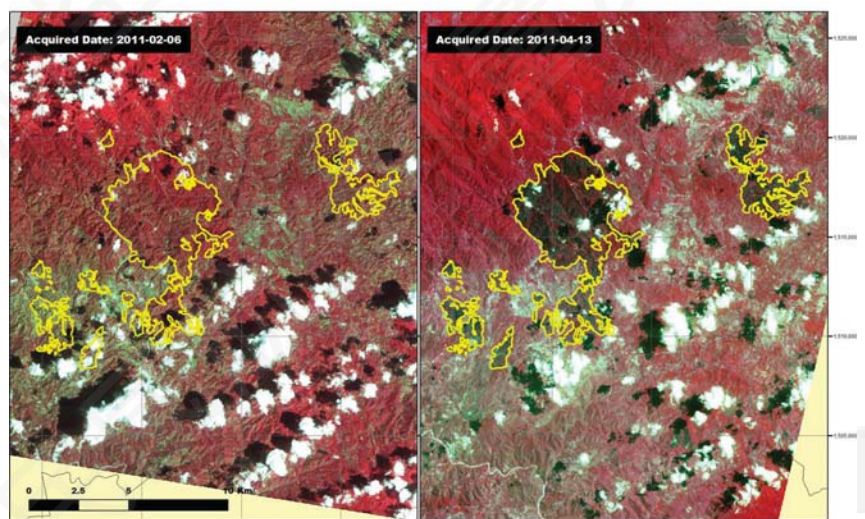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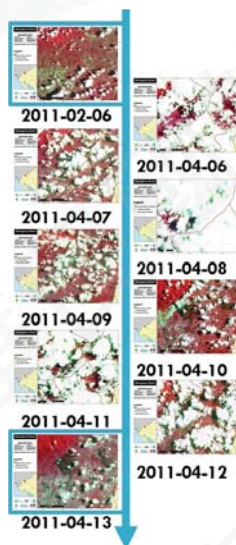
1.3 資料解析度

時間解析度(Temporal Resolution)

- 感測器再次拍攝同一地點的時間間隔 (再訪率)，間隔越短代表時間解析度越高



可透過組成星系
縮短拍攝間隔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4

光學遙測進行 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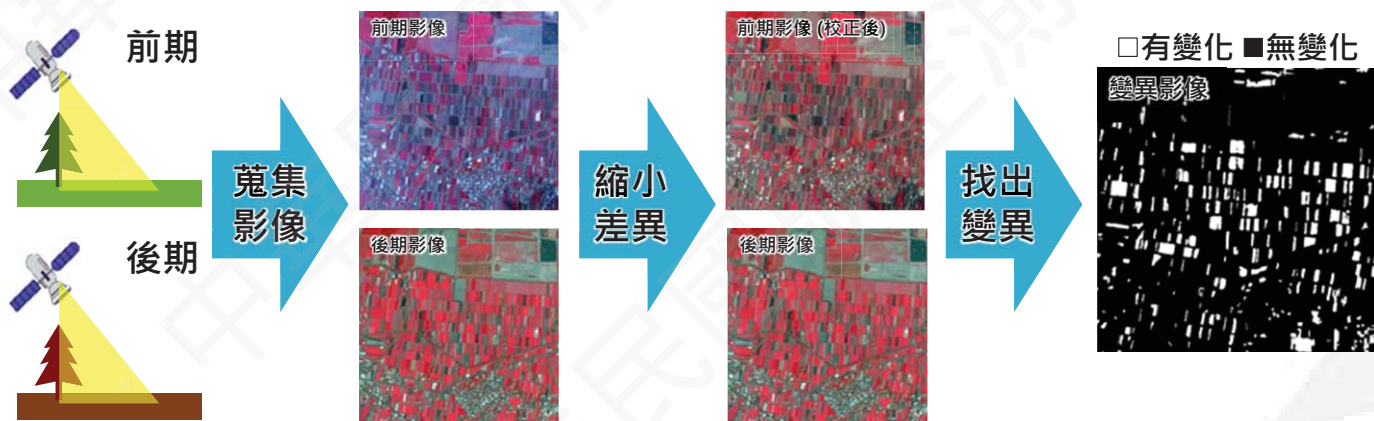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5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衛星影像如何找出地表變異

1. 蒐集同一地點於不同時間拍攝的前後期影像
2. 不同時間背景環境不同，需進行相對輻射校正縮小影像間光譜差異
3. 校正後影像透過影像變遷偵測技術找出變異點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6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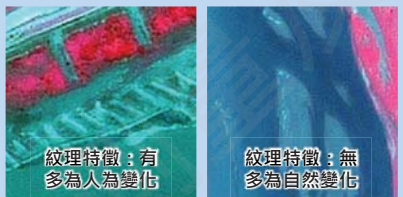
衛星影像如何找出地表變異

- 針對發現變化的區域，透過衛星影像之近紅外光假色影像的光譜顏色，判釋變異點前後期的土地覆蓋類別。
- 除光譜顏色外，紋理與形狀也可以輔助判斷。

光譜顏色



紋理特徵



形狀特徵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7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衛星影像如何找出地表變異

- 透過影像找出變異後，再由查報單位至現場確認實際變化情形。

前期植生 → 後期裸露地



現場查證

現場照片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類型
整地

前期裸露地 → 後期建地



現場查證

現場照片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類型
開發建築用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8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目標物遭遮蔽 (案例：樹林間鋼構建物)

- 比對不同時期的衛星影像，並無法觀察出變異。

桃園市楊梅區秀才段1292地號

前期影像

107年1月10日



後期影像

107年3月10日



107年2月9日現場照片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9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變異面積過小 (案例：水泥建築物)

- 經比對衛星影像，並無法偵測出變異點。
- 若觀察現場照片，該水泥建築物增建於斜坡與民宅之間，且其建築面積非常微小。

大溪區三層段坑底小段 729-4 地號

前期衛星影像-107年1月10日



後期衛星影像-107年1月14日



地面巡查計畫-現場照片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0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無法發現垂直高度變化 (案例：砂石場堆置土方)

- 若有高程資料，則可發現土方堆置情形。

運將遭活埋...龜山砂石場早被罰12次 負責人曾偷埋重金屬汙泥被逮

2021-10-12 14:05 聯合報 / 記者朱冠誠／桃園即時報導



計程車行經龜山區一家砂石場，遭外洩土石沖壓活埋，男駕駛當場斃命，詳細案情正在調查釐清。記者賴淑華／龜山攝

2021.10.04 正射影像



2020.10.13 三維模型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1

1.4 光學遙測進行地表變遷監測之限制

- 受限於再訪率及拍攝時程，每次拍攝之間存在間隔。



同地點1個月最多可以拍攝約30次
但實際拍攝數量仍需考慮下列條件



天氣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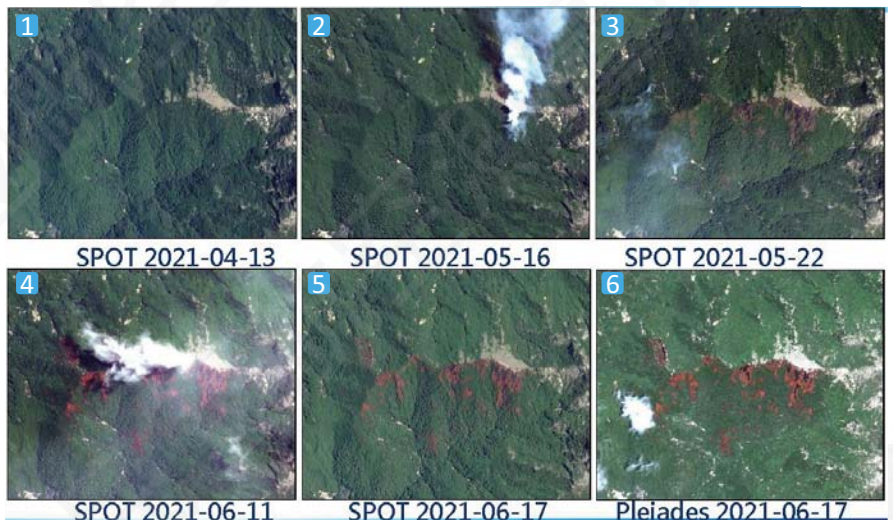


拍攝排程



影像費用

大範圍災害事件常需要密集拍攝以掌握事件動態



SPOT 2021-04-13

SPOT 2021-05-16

SPOT 2021-05-22

SPOT 2021-06-11

SPOT 2021-06-17

Pleiades 2021-06-17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2



- 第1部分：遙測概論
- 第2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 2.1 計畫簡介
 - 2.2 變遷監測程序
 - 2.3 變異點通報作業
 - 2.4 現地調查與回報作業
 - 2.5 補助辦理
 - 2.6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簡介
 - 2.7 監測增值應用項目
 - 2.8 運用衛星影像判釋變異點案例
- 第3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1

計畫簡介



2



臺灣地狹人稠，隨著經濟發展及社會變遷，土地利用型態日趨複雜，對自然環境的破壞及土地資源的不當使用情形亦日趨嚴重……

運用衛星影像及遙測技術
協助土地管理單位辦理土地利用監測
客觀及有效的落實土地資源管理。

參與機關：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經濟部水利署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
其他政府單位……

為有效防止土地利用
不當違法開發，
達到國土永續發展經營目標：

農業部
農業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自**85**年度起
執行
「利用衛星影像輔助山坡地
管理與監測計畫」

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自**90**年度起
執行
「國土利用監測計畫」

經濟部
水利署

自**95**年度起
執行
「應用衛星遙測於中央管
河川區域之監測與管理」



2.1

計畫簡介

國土利用監測：沿革

避免國家資源重複投入，內政部爰召開
「國土利用調查及國土利用監測計畫協調會議」、
「監測計畫協調整併研商會議」

於103年度由「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接辦內政部整合跨部會國土利用監測作業



5

2.1

計畫簡介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 - 109年實施

105年5月1日

「國土計畫法」施行，
其第19條明定土地利用
監測為法定工作事項，
並訂定「土地利用監測
辦法」，確立土地利用
監測之必要性。

106年9月19日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召開
「因應國土利用監測整
合計畫調整主辦單位相
關事宜研商會議」。

107年度起

改由「國土管理署城鄉
發展分署」接辦國土利
用監測整合作業。

全國國土計畫是什麼？

針對我國管轄之陸域及海域所訂定引導國土資源保育及利用的空間發展計畫，並且也是現有國家公園計畫、都市計畫的上位計畫。

計畫性質

本計畫屬全國性位階，其內容係以國家永續發展原則下，就全國尺度所訂具有目標性、政策性及整體性之空間發展及土地使用指導原則。

計畫年限

民國125年

計畫範圍

除陸域之陸域外，包括臺灣地區及金門縣、馬祖鄉等之陸域及海域。

國土計畫法第19條

為擬訂國土計畫，主管機關應蒐集、協調及整合國土規劃基礎資訊與環境敏感地區等相關資料，各有關機關應配合提供；中央主管機關並應定期從事國土利用現況調查及土地利用監測。

「國土利用現況調查辦法」及「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於109年4月21日施行。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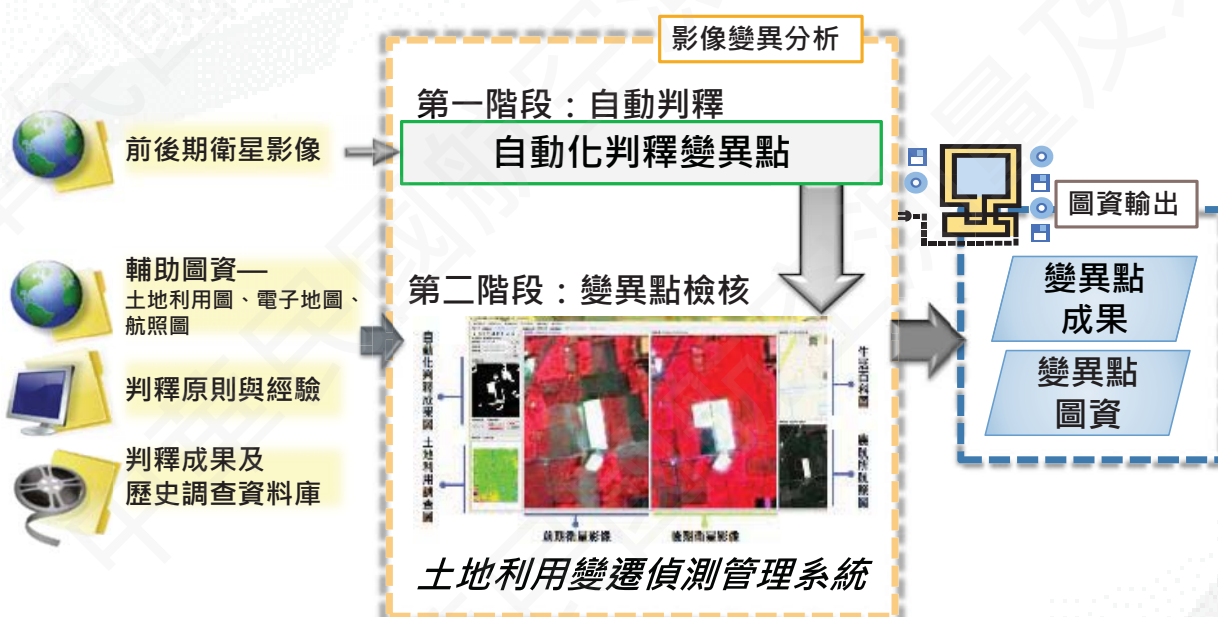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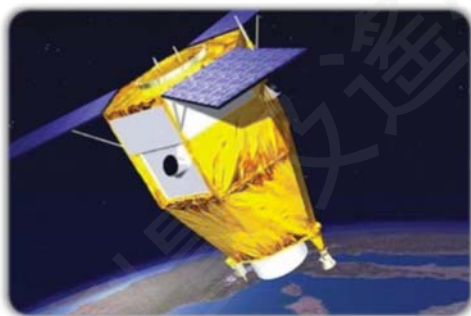
- 應用衛星影像全面性及週期性的監測土地利用變遷
- 達成監測通報查報作業及相關系統的互聯機制
- 應用監測影像加值成果，協助國土規劃發展及管理策略
- 提供各業務單位技術服務
- 達成國土永續發展經營目標

變遷監測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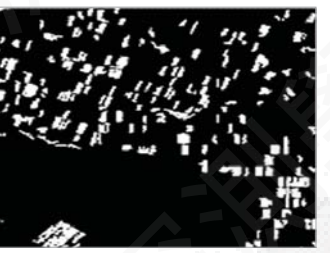


- 衛星影像以SPOT-6為主。
- 變遷偵測影像採用多光譜及黑白融合1.5m解析度產品。



I. 自動判釋: 電腦自動化變遷判釋

- 直方圖相減迭代法 (Histogram Matching, HM)

前期影像(參考影像)	後期影像(輸入影像)	後期影像HM結果	變遷區域(白色區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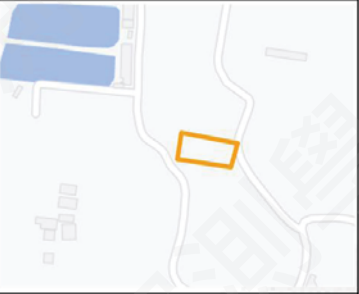
不通報

II. 變異點檢核：季節輪耕

前期衛星影像 2021/12/09(SPOT7)	後期衛星影像 2022/01/02(SPOT7)	航空照片	臺灣通用電子地圖
			

通報

II. 變異點檢核：新增建物

前期衛星影像 2021/12/28(SPOT7)	後期衛星影像 2022/01/09(SPOT7)	航空照片	臺灣通用電子地圖
			

110年6月25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3次工作會議之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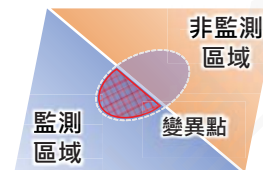
考量地方政府實務執行係以實際地籍管轄範圍作為行政管轄權之認定依據，故變異點通報原則之權管機關的認定係以地籍為依據，同時以行政區作為輔助判定。

110年05月06日國土管理署土地利用監測、國土功能分區證明核發系統及國土規劃資訊推動小組等相關事宜討論之決議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4條規定，非都市土地之使用係按其編定使用地之類別進行管制，對於尚未編定之非都市土地，自110年5月19日通報第5期(11005期)起，於每期通報時，已提供無地籍之變異點清冊，由國土管理署函請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補辦編定作業，俾將前開土地納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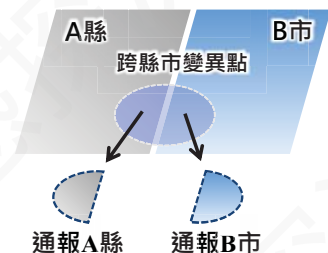
變異點範圍跨縣市、跨權管機關、跨監測與非監測區域的辦理方式

- 變異點涵蓋監測與非監測區域，且屬監測區域之面積小於 36m^2 者，視為全案屬非監測區域，不予通報。



若  小於 36m^2 則  不予通報

- 有關跨縣市之變異點，依地籍並輔以行政區分割為兩筆變異點，倘分割後之變異點屬監測範圍內則通報該地方政府辦理。



110年6月25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
第3次工作會議之決議

業務單位監測頻率：

國土管理署及
城鄉發展分署

每月監測**1**次
及
每週動態通報

農村水保署

每月監測**1**次
及
每週動態通報

水利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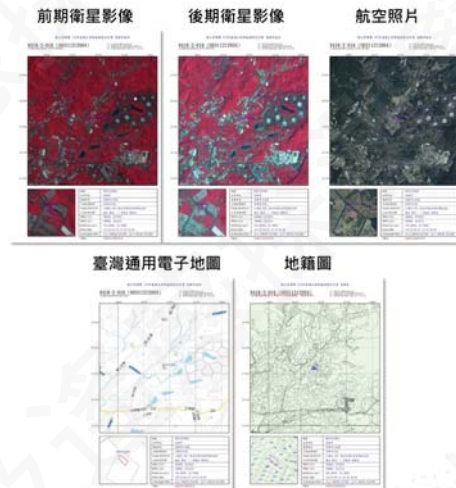
每月監測**2**次

國土管理署
海岸線及海域區
監測

計畫期間內
監測**2**次

監測類型「全國區域」「非都核准開發」

國土管理署及城鄉發展分署：所轄區域、非都核准開發許可案範圍、海岸線及海域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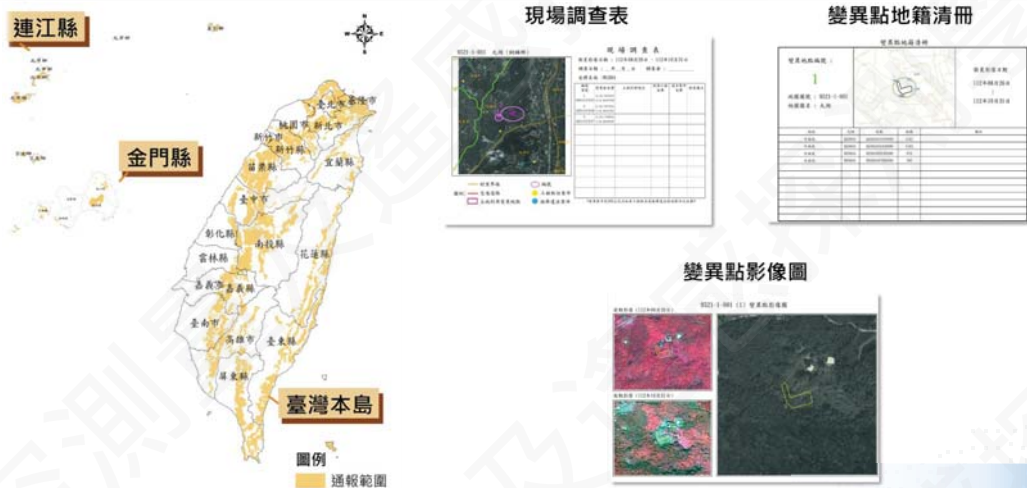
監測類型「全國區域」「非都核准開發」

項次	權管機關	監測及通報範圍
1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都市土地：農業區及保護區 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水利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2	國家公園署	(1)陽明山、雪霸、太魯閣、玉山、墾丁、金門、台江、海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2)海岸地區特定區位許可核准案件範圍 (3)自然海岸之陸域範圍 (4)重要濕地範圍
3	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	國民住宅用地範圍
4	國土管理署國土計畫組	(1)非都市土地核准開發許可案基地範圍內建築用地(甲、乙、丙、丁種建築用地與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以外之使用地範圍(新增縣市開發許可範圍) (2)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泰雅族鎮西堡及斯馬庫斯部落案範圍)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部落範圍。 (3)已核發海域用地區位許可之風力發電設施設置範圍
5	農業部	一般農業區、山坡地保育區、森林區、特定農業區、都市計畫農業區

項次	權管機關	監測及通報範圍
6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各分署之轄區
7	農業部漁業署 經濟部水利署	嚴重地層下陷區域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臺南市及屏東縣管轄範圍內新增魚塭
8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各學校實驗林範圍
9	經濟部工商輔導中心	依工廠管理輔導法暨特定地區劃定處理原則公告劃設特定地區範圍及向外擴大一定環域監測範圍
10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11	國有財產署	國有非公用土地範圍
12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轄管範圍
13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武陵農場、臺東農場、福壽山農場、清境農場、彰化農場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轄範圍
14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土石採取監測範圍、依礦業法核定之礦業權範圍
15	教育部	教育部管轄範圍
16	國土管理署營建管理組	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及土資場等2類場所之興辦事業計畫範圍
17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糖公司土地範圍
18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	列管山坡地住宅範圍

監測類型「山坡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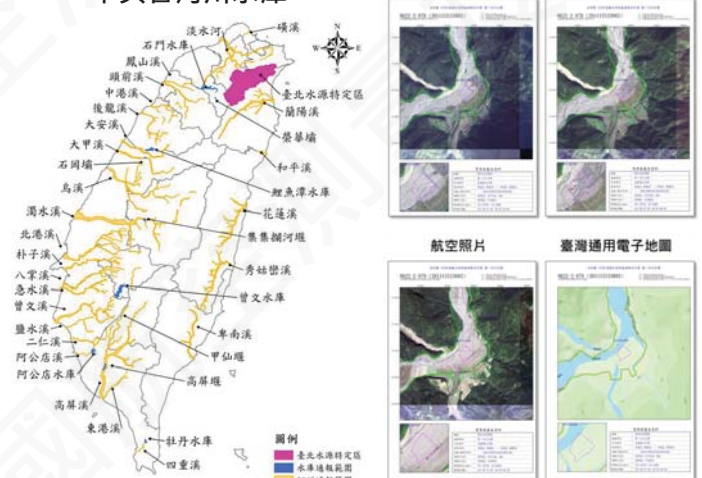
農保署：直轄市（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桃園市）、臺灣省各縣（市）及離島金門縣及連江縣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規定之山坡地。



監測類型「中央管河川水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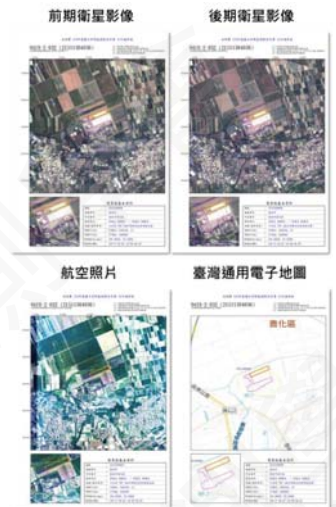
- 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系）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 水利署為瞭解水庫集水區範圍之土地分區利用狀況，自110年10月15日—第10期(11010期)變遷通報起實施，水庫集水區範圍內之變異點副知各水資源分署。

中央管河川水庫



監測類型「出流管制」

- 包括臺灣本島、金門、澎湖、馬祖，但濾除山坡地範圍、森林區、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系）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 配合出流管制計畫（超過2公頃以上開發行為及累計增加超過2公頃以上之開發行為），主要針對大於2公頃（新北市和宜蘭縣政府為1公頃）變異點進行通報。



監測類型「中央管河川水庫」「出流管制」

監測及通報範圍		權管機關
中央管河川 (含淡水河及磺溪水系)	蘭陽溪、和平溪	第一河川分署
	鳳山溪、頭前溪、中港溪、後龍溪	第二河川分署
	大安溪、大甲溪、烏溪	第三河川分署
	濁水溪	第四河川分署
	北港溪、朴子溪、八掌溪、急水溪	第五河川分署
	曾文溪、鹽水溪、二仁溪、阿公店溪	第六河川分署
	高屏溪、東港溪、四重溪	第七河川分署
	卑南溪	第八河川分署
	花蓮溪、秀姑巒溪	第九河川分署
	淡水河、磺溪	第十河川分署、臺北市 (含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
中央管河川流域內指定區域	石門水庫、榮華壩	北區水資源分署
	鯉魚潭水庫、石岡壩、集集攔河堰	中區水資源分署
	甲仙堰、牡丹水庫、阿公店水庫、高屏堰、曾文水庫	南區水資源分署
臺北水源特定區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配合出流管制計畫之開發行為		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查核回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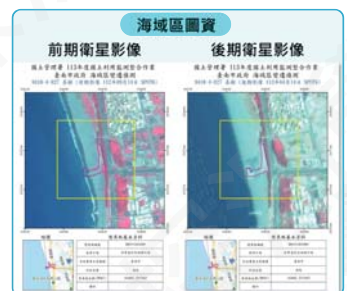
監測類型「海岸線」

全臺海岸線（含小琉球、綠島、蘭嶼及東沙島）。

監測類型「海域區」

- 海域區變異點與「全臺海岸線變異點」一致者，無須重複通報。
- 9項海域區容許使用項目，但「區劃漁業權行使行為」、「定置漁業權行使行為」及「排洩行為」項目，若屬權力行使範圍內，則無須通報。

項次	海域區監測項目
1	區劃漁業權行使行為
2	定置漁業權行使行為
3	漁業設施設置行為
4	風力發電離岸系統設置相關行為
5	海域石油礦探採相關行為
6	海堤之整建及相關行為
7	跨海橋梁設置相關行為
8	排洩行為
9	非緊急防災相關行為



監測類型「海岸線」「海域區」

配合單位/ 查報主管權責		監測範圍
地方機關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依據國土管理署公告區域計畫之直轄市、縣（市）海域管轄範圍
中央機關	墾丁國家公園、臺江國家公園	各國家公園管轄範圍
	基隆、臺中、高雄及花蓮港務分公司	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 變遷偵測作業期程 (1/3)

國土管理署及城鄉發展分署 — 每月監測1次與每週動態通報

專案期別	監測類型	通報日	回報截止日
11401	每週動態	114年01月22日	114年03月12日
11402	每週動態	114年02月05日、114年02月12日、114年02月19日	114年04月07日
11403	每週動態	114年02月26日、114年03月05日、114年03月12日、114年03月19日	114年05月02日
11404	每週動態	114年03月26日、114年04月02日、114年04月09日、114年04月16日	114年05月28日
11405	每週動態	114年04月23日、114年04月30日、114年05月07日、114年05月14日、114年05月21日	114年07月03日
11406	每週動態	114年05月28日、114年06月04日、114年06月11日、114年06月18日	114年07月30日
11407	每週動態	114年06月25日、114年07月02日、114年07月09日、114年07月16日	114年08月27日
11408	每週動態	114年07月23日、114年07月30日、114年08月06日、114年08月13日、114年08月20日	114年10月01日
11409	每週動態	114年08月27日、114年09月03日、114年09月10日、114年09月17日	114年10月31日
11410	每週動態	114年09月24日、114年10月01日、114年10月08日、114年10月15日	114年11月26日
11411	每週動態	114年10月22日、114年10月29日、114年11月05日、114年11月12日	114年12月24日
11412	每週動態	114年11月19日、114年11月26日、114年12月04日	115年01月19日

➤ 變遷偵測作業期程 (2/3)

農村水保署 — 每月監測1次與每週動態通報

專案期別	監測類型	介接日
11401	每週動態	114年01月22日
11402	每週動態	114年02月05日、114年02月12日、114年02月19日
11403	每週動態	114年02月26日、114年03月05日、114年03月12日、114年03月19日
11404	每週動態	114年03月26日、114年04月01日、114年04月09日、114年04月16日
11405	每週動態	114年04月23日、114年04月30日、114年05月07日、114年05月14日、114年05月21日
11406	每週動態	114年05月28日、114年06月04日、114年06月11日、114年06月18日
11407	每週動態	114年06月25日、114年07月02日、114年07月09日、114年07月16日
11408	每週動態	114年07月23日、114年07月30日、114年08月06日、114年08月13日、114年08月20日
11409	每週動態	114年08月27日、114年09月03日、114年09月10日、114年09月17日
11410	每週動態	114年09月24日、114年10月01日、114年10月08日、114年10月15日
11411	每週動態	114年10月22日、114年10月29日、114年11月05日、114年11月12日
11412	每週動態	114年11月19日、114年11月26日、114年12月04日

► 變遷偵測作業期程 (3/3)

水利署 — 每月監測2次

專案期別	監測類型	通報日	回報截止日
11401	每月1次	114年01月22日	114年03月12日
114013	每月2次	114年01月24日	114年03月14日
11402	每月1次	114年02月19日	114年04月07日
114023	每月2次	114年02月26日	114年04月14日
11403	每月1次	114年03月19日	114年05月02日
114033	每月2次	114年03月26日	114年05月09日
11404	每月1次	114年04月16日	114年05月28日
114043	每月2次	114年04月23日	114年06月05日
11405	每月1次	114年05月21日	114年07月03日
114053	每月2次	114年05月28日	114年07月10日
11406	每月1次	114年06月18日	114年07月30日
114063	每月2次	114年06月25日	114年08月06日
11407	每月1次	114年07月16日	114年08月27日
114073	每月2次	114年07月23日	114年09月03日
11408	每月1次	114年08月20日	114年10月01日
114083	每月2次	114年08月27日	114年10月09日
11409	每月1次	114年09月17日	114年10月31日
114093	每月2次	114年09月24日	114年11月07日
11410	每月1次	114年10月15日	114年11月26日
114103	每月2次	114年10月22日	114年12月03日
11411	每月1次	114年11月12日	114年12月24日
114113	每月2次	114年11月19日	115年01月02日
11412	每月1次	114年12月04日	115年01月19日
114123	每月2次	114年12月08日	115年01月21日

變異點通報作業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https://landchg.tcd.gov.tw>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

33

現場調査

1. 補助地面調査作業
2. 現地回報作業



34

網站回報

[illegible][illegible]

35

行動裝置回報



國土監測查報行動裝置版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36

現地調査及回報作業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7

2.4

現地調査及回報作業

變遷監測



38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6條

中央主管機關發現變異點後，應透過通報系統通報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鄉（鎮、市、區）公所。

鄉（鎮、市、區）公所收到通報後，應於一定期限內至現地檢查，並於通報系統上傳照片及違規與否初步判斷；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查核鄉（鎮、市、區）公所上傳內容完整性，並將處理結果上傳通報系統。

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之有權
裁處機關為地用主管機關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7條

第1款：各機關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加入通報系統後，依其主管權責辦理下列事項：

- 一、提供變異點之查證結果。
- 二、變異點之追蹤管考，並提供處理情形。

第2款：中央主管機關得協調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其他機關配合提供變異點相關資訊。第1款者為加入機關得依權責辦理現地檢查並提供變異點查證結果者，依權責辦理查報、責成所屬或下級機關辦理。

■ 國家公園署、農村水保署、水利署

第2款者為加入機關未具查報主管權責，其得接收變異點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鄉（鎮、市、區）公所查報結果。

■ 國有財產署、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農業部及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等監測範圍。〈自109年6月19日—第6期（10906期）變遷通報起實施〉

■ 各學校實驗林管理處、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教育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土地管理單位或土地所有權人。〈自110年6月18日—第6期（11006期）變遷通報起實施〉

109年5月21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2次工作會議、110年6月25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3次工作會議、110年7月13日國土管理署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18次會議之決議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6、7條 例外

有關**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以下簡稱**林業保育署**) 及其各分署固得依其目的事業主管法令森林法裁處，惟非屬土地使用管制之主管機關，而係屬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7條第2款規定之未具查處權責機關，應依該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

然現階段考量各分署之管轄範圍遼闊，鄉（鎮、市、區）公所執行量能恐無法負荷，爰就林業保育署及其各分署轄管範圍內之變異點暫採「**同時通報鄉（鎮、市、區）公所及林業保育署**」方式辦理。〈自110年10月15日—第10期（11010期）變遷通報起實施〉

林業保育署如主張逕依森林法進行裁處，請該署比照經濟部水利署模式研提完整配套機制後，再予評估檢討。

110年7月13日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18次會議之決議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對應的應查報之監測範圍

查報主管權責	監測範圍	配合單位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鄉鎮市區公所	都市土地：農業區及保護區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水利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1.海岸地區特定區位許可核准案件範圍 2.自然海岸之陸域範圍 3.重要濕地範圍	國家公園署
	1.非都市土地核准開發許可案基地範圍內建築用地（甲、乙、丙、丁種建築用地與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以外之使用地範圍（新增縣市開發許可範圍） 2.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泰雅族鎮西堡及司馬庫斯部落案範圍)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部落範圍。 3.已核發海域用地區位許可之風力發電設施設置範圍	國土管理署國土計畫組
	嚴重地層下陷區域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臺南市及屏東縣管轄範圍內新增魚塭	農業部漁業署 經濟部水利署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對應的應查報之監測範圍

查報主管權責	監測範圍	配合單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 鄉鎮市區公所	依工廠管理輔導法暨特定地區劃定處理原則公告劃設特定地區範圍及向外擴大一定環域監測範圍	經濟部工商輔導中心
	土石採取監測範圍、依礦業法核定之礦業權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各學校實驗林範圍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臺中港務分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教育部管轄範圍	教育部
	武陵農場、臺東農場、福壽山農場、清境農場、彰化農場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轄範圍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台糖公司土地範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土管理署營建管理組	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及土資場等2類場所之興辦事業計畫範圍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	列管山坡地住宅範圍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
各國家公園管理處	陽明山、雪霸、太魯閣、玉山、墾丁、金門、台江、海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國家公園署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 / 工作站	各分署之轄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之監測範圍內的變異點，若涉及應用機關之監測範圍，則副知對應的應用機關。

副知單位	監測範圍
國有財產署	國有非公用土地範圍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轄管範圍
農業部	一般農業區、山坡地保育區、森林區、特定農業區、都市計畫農業區
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	國民住宅用地範圍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實驗林管理處	各學校實驗林範圍
教育部	教育部管轄範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武陵農場、臺東農場、福壽山農場、清境農場、彰化農場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轄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土石採取監測範圍、依礦業法核定之礦業權範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糖公司土地範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 鄉鎮市區公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之轄區

特例

變異點追蹤管考流程

回報控制制度	流程圖	於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之操作項目與對象	與業務單位介接系統之操作項目與對象
原則每月1次通報頻率，但因應機關需求，可提高監測頻率	變異點通報	- 國土管理署 - 通報 - 具查報主管權責 - 副知 - 未具查報主管權責 - 水利署 - 通報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政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副知 - 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	- 農村水保署 - 農村水保署【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 - 水利署 - 各河川分署【河海區排管理系統】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出流管制管理系統】 -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
通報次日起第7個工作天內完成瀏覽，每隔5個工作天稽催上網，最多2次	變異點瀏覽		
通報次日起第21個工作天內完成回報，每隔5個工作天稽催查報，最多2次	變異點現地檢查 變異點回報	- 國土管理署 - 鄉鎮市區公所(初步判斷)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水利署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政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內完成查核，次日稽催查核，最多1次	違規變異點 查核回報	- 國土管理署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查核回報)	- 地政司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回報截止：通報次日起第30個工作天	違規後續處理	- 國土管理署 - 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用地變異點)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水利署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政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國土管理署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 - 地政司 【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 水利署 - 各河川分署【河海區排管理系統】 -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
管考追蹤：按季由國土管理署發文稽催各違規變異點未辦結單位			

- 稽催上網(兩次為限)
 - 第1次稽催上網Email：通報次日起第7個工作天，尚未上網瀏覽/下載變異點
 - 第2次稽催上網Email：通報次日起第12個工作天，尚未上網瀏覽/下載變異點
- 稽催查報(兩次為限)
 - 第1次稽催查報Email：通報次日起第21個工作天，尚未完成變異點回報
 - 第2次稽催查報Email：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尚未完成變異點回報
- 稽催查核(1次)
 - 稽催查核Email：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於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尚未完成查核各公所之變異點的回報內容
- 回報截止
 - 通報次日起第30個工作天，不允許查報單位再修改已回報之變異點資料，若有修改回報的需求，請查報單位函文向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水利署提出正式申請
 - 介接變異點資料至地政司「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的時間，調整為於變異點回報/查核截止日(變異點通報次日後第30個工作天)次日，於介接完成後即關閉修改回報/查核之功能，若仍有修改需求，請查報單位以函文提出申請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國土管理署	水利署	農保署
稽催上網	有	有	X
稽催查報	有	有	X
稽催查核	有(僅縣市政府)	X	X
回報截止機制	有	有(110年起)	X
違規後續處理機制	有	有(110年起)	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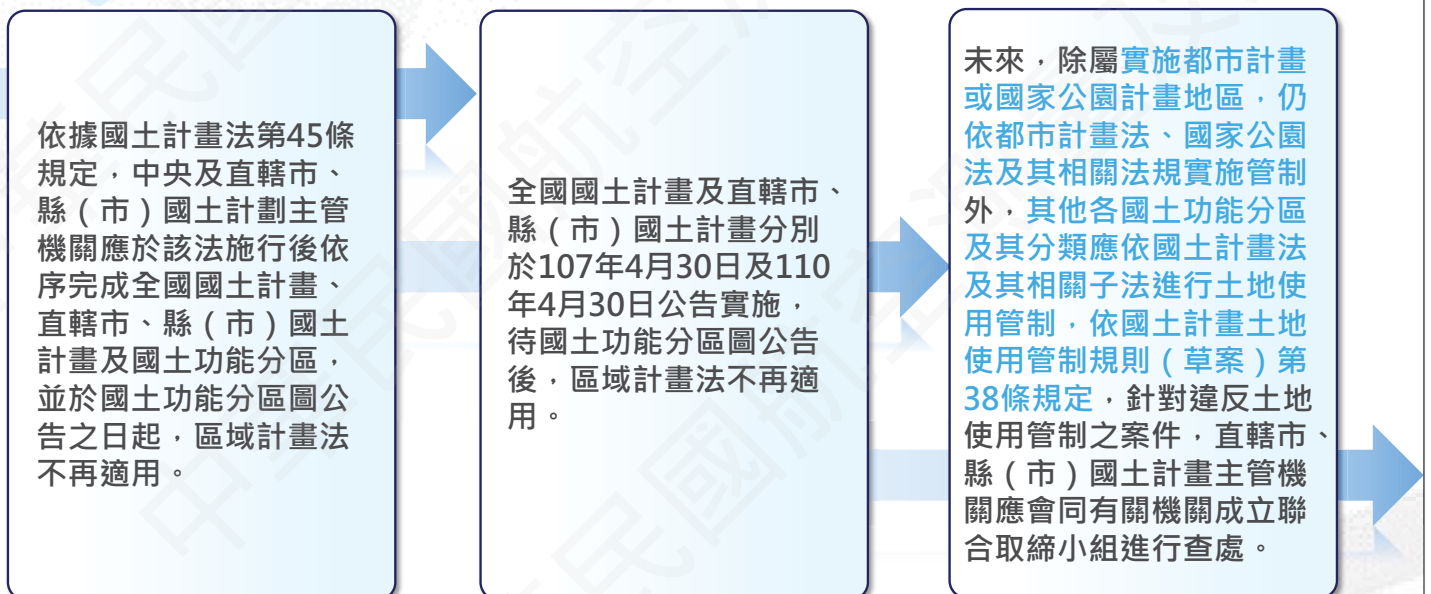


變異點現地調查：是否違反土地使用

都市土地	國家公園土地	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非都市土地
依都市計畫法管制	依國家公園法管制	- 所管土地則依相關的事業主管法令管制 - 例如，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依森林法進行裁罰	- 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使用地編定後，由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管制其使用 - 由當地鄉（鎮、市、區）公所隨時檢查，有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者，應即報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處理 - 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為處理第一項違反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應成立聯合取締小組定期查處



變異點現地檢查：是否違反土地使用（未來）



本案為舉報者角色，僅提供查報回報功能，違規查處係屬地用主管機關權責，由地用主管機關辦理追蹤管理機制。

直轄市、縣（市）轄區的非都市土地

- 違規變異點統一於內政部地政司「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填報違規後續處理資料。
- 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於變異點回報(查核)截止日(變異點通報次日後第30個工作天)次日與之自動交換違規後續處理資料

都市計畫及國家公園土地

- 由於主管機關國土管理署都市計畫組與國家公園署現階段尚無新增相關系統之規劃，故仍維持於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填報違規後續處理。

每月全國區域的變異點通報函文中，除載明該單位權責範圍內本期新增之變異點點數外，並載明「109.1.1迄今未完成回報」之變異點統計，請各單位一併辦理前期未完成回報的變異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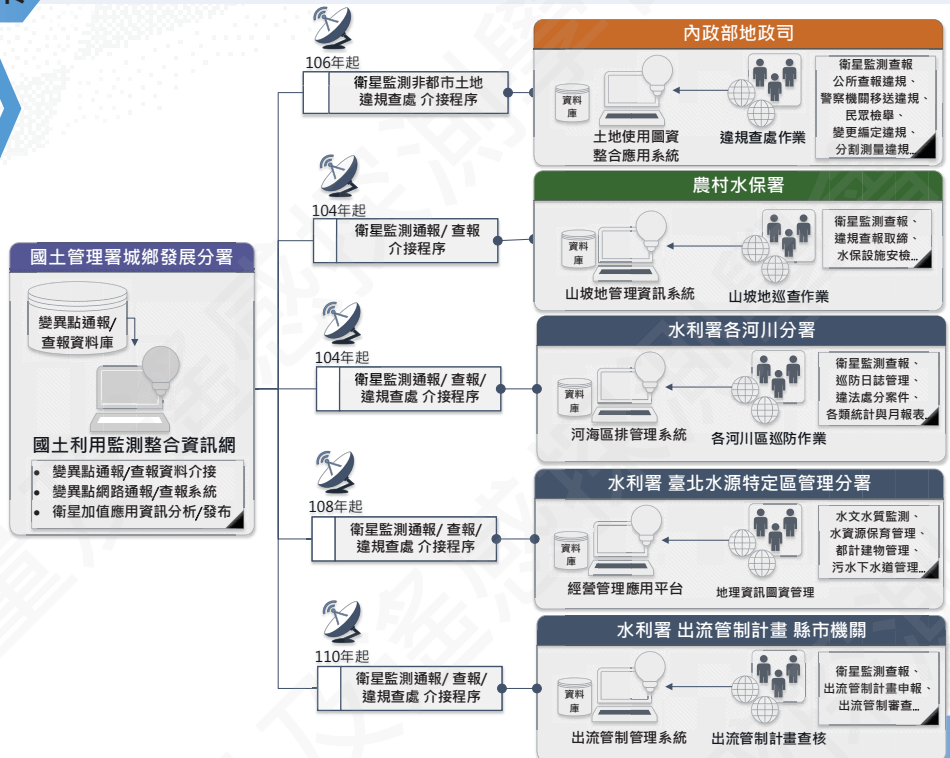
由國土管理署按季清查未辦結的違規變異點，並函知地政司、國土管理署都市計畫組及國家公園署，以督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國家公園管理處儘速完成辦結違規案件

配合國土管理署定期召開「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追蹤各直轄市、縣（市）歷年國土監測作業執行情形，並請各權管機關說明未回報、未辦結原因及檢討改善措施

變異點通報與回報 各系統關連圖

其他變異點介接單位包含：

- 環境部
- 農業部
- 水利署「水質水量保護區管理系統」



補助辦理



內政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
辦理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事項作業要點

作業期程

- 各年度補助計畫執行期間為每年1月至12月，補助申請期間由本部國土管理署以正式函文另行通知。

補助對象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臺北市、嘉義市、連江縣、金門縣除外）。

補助項目

- 辦理實施都市計畫或國家公園計畫以外地區之變異點查報作業之必要費用。
- 配合本部政策執行土地使用管制事項之必要費用：包含辦理違反土地使用管制之超商或超市案件、經濟部專案函送本部之農地新增非屬工廠之違規使用案件查處作業等費用。
- 辦理其他土地使用管制相關事項之必要費用：如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聯合取締小組稽查作業、委外辦理空拍違規使用影像、律師費或辦理各部會或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函送違規查處案件之查報作業等費用。

內政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
辦理國土計畫土地使用管制事項作業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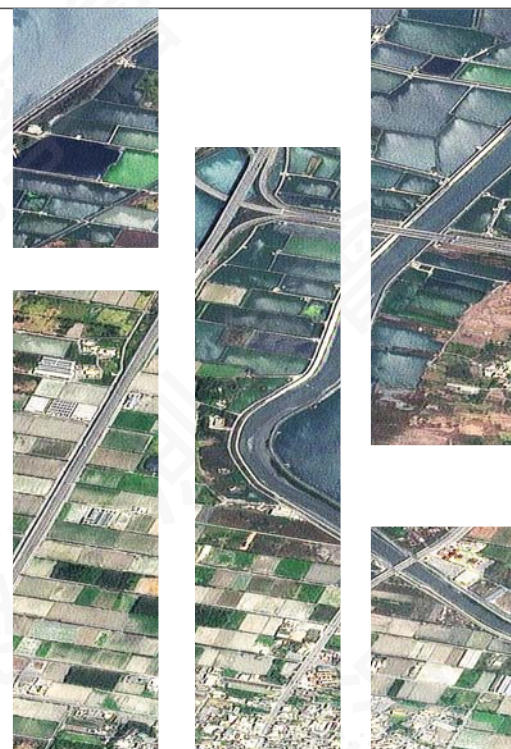
補助額度

- 以各直轄市、縣(市)新臺幣150萬元為原則，本部將視各提案內容、預計處理之變異點數量及往年執行績效酌予調整，另為配合本部政策執行土地使用管制事項者，得酌予調高額度，最終補助額度以本部核定金額為準。
- 前開補助項目不包含人事費與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服務費。

申請及核定程序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得視實際需求提出申請，並於本部國土管理署所定受理期間內，將申請補助計畫之經費概估表及有關附件函送本部國土管理署。
- 申請補助計畫由本部國土管理署採書面審查，並將審查結果及建議補助額度報請本部核定。

義工系統與成果展示系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55

2.6

義工系統與成果展示系統

土地利用監測義工資訊系統

- 目前義工人數已逾500人，已舉報超過150件疑似違規案件

查有變異

通報案件編號

舉報日期：06/05/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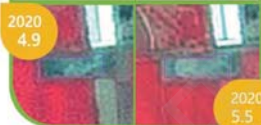
地置廢棄土

現場堆放工程廢棄土、土石等

110

變遷判釋成果

變遷類別	10906
變異點編號	R2710906003
土地使用類型	都市土地
前期影像	後期影像
SPOT6	SPOT6
非植生裸露地	非植生裸露地



查證回報內容

回報日期	07/15/2020		
變異類型	傾倒廢棄物・土	查證結果	違規
現地描述	現場疑似堆置營建廢棄物		



<https://landchg.tcd.gov.tw/Module/Volunteer/>



56

國土管理署國土利用監測計畫 - 成果展示系統


<https://landchg.tcd.gov.tw/LandChgSys/>

監測增值應用項目



國土管理署 (9項)

- 1.辦理臺澎金馬國土利用現況土地覆蓋(land cover)圖及土地覆蓋變遷圖相關統計及指標化分析
- 2.辦理113年度農地存量分析
- 3.非都市土地核准開發許可或使用許可案範圍更新及分析
- 4.為配合輔導原住民族土地既有建物之居住用地合法化政策，定期查認土地違規使用情形及違規時點之統計管理與成果分析
- 5.配合經濟部「工廠管理輔導法」業務
- 6.加強監測114年度宜維護農地面積範圍內土地利用現況
- 7.模擬廢土高風險區位
- 8.辦理113年度評比作業及評鑑會議並協助辦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計畫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會
- 9.研議國土利用監測變異點之非都市土地範圍「已辦結」之認定基準

城鄉發展分署 (3項)

- 1.國土管理署變異點驗證與現況分析
- 2.113年土地利用碳匯分類圖
- 3.國土利用監測25週年成果發表

國家公園署 (6項)

- 1.建立歷年海岸地區衛星影像資料庫及海岸線變化分析
- 2.建立歷年特定區位許可核准案件衛星影像資料庫
- 3.潮間帶劃設
- 4.平均高潮線劃設
- 5.重要濕地徵詢開發案件歷史衛星影像
- 6.20處海岸重要濕地之海岸線變化情形潮間帶分析及海岸地形變遷分析

農村水保署 (3項)

- 1.每季提供有至少2次重複通報變異點資訊
- 2.連續監測及通報查證結果為中耕除草之變異點位後三期影像資訊
- 3.每月提供山坡地內露營場域變異點位監測及通報之查證資訊

水利署 (6項)

- 1.建置深槽與河川裸露地判釋成果
- 2.估算指定區域水稻面積
- 3.出流管制已濾除變異點現場調查及驗證作業
- 4.指定集水區衛星影像及變異點資料提供
- 5.基隆河貨櫃場及全臺河川沿岸砂石場範圍圖資提供
- 6.指定5條河川檢討歷年河道深槽及流路變遷分析並提出建議

運用衛星影像判釋變異點案例



變遷判釋成果

前期影像	後期影像
SPOT6 2024/07/31	SPOT6 2024/09/26
植生 農地	非植生 建物
	

查證回報內容

變異類型	新增建物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點 現地描述	現場有鐵皮建物。		
變異點現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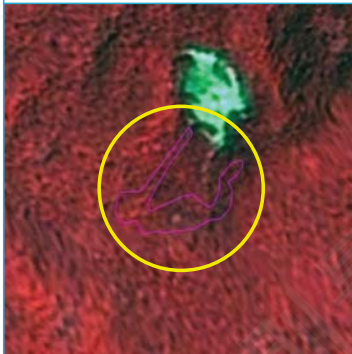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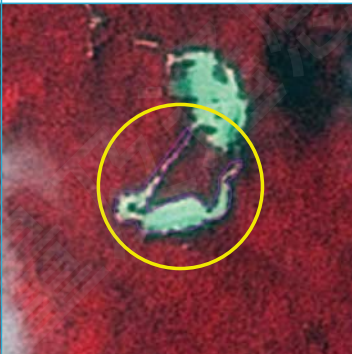
變遷判釋成果

前期影像	後期影像
SPOT6 2024/05/10	SPOT6 2024/08/10
非植生 建物	非植生 建物
	

查證回報內容

查證回報內容			
變異類型	移除水域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點 現地描述	現況多為土壤地，含部分柏油鋪面及拆除未完全之鐵皮屋。		
變異點現場照片			
			

變遷判釋成果

前期影像	後期影像
SPOT6 2024/06/24	SPOT6 2024/07/22
植生 林地	非植生 裸露地
	

查證回報內容

查證回報內容			
變異類型	整地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點 現地描述	經初步判識現場確有裸露地整地情形。		
變異點現場照片			
			

變遷判釋成果

前期影像	後期影像
SPOT6 2024/07/03	SPOT6 2024/10/08
水體	非植生 裸露地
	

查證回報內容

查證回報內容			
變異類型	堆置土石方	查證結果	違規
變異點 現地描述	遊憩區內堆置土石方並非允許事項，故以違規認定。		
變異點現場照片			
			

衛星影像變異點查核 辨識棄置廢棄物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類型

堆置土石方



營建廢棄物



棄置廢棄物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堆置土石方

簡介：營建剩餘土石方之種類，包括建築工程、公共工程、其他民間工程及收容處理場所產生之剩餘泥、土、砂、石、磚、瓦、混凝土塊等，經暫屯、堆置可供回收、分類、加工、轉運、處理、再生利用者，屬有用之土壤砂石資源。

外觀特性：

推置砂石，主要為砂、土、磚塊、水泥塊之成分，則為剩餘土石方。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堆置土石方

另可備註：棄土、土石、砂石



3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堆置土石方



泥、土、砂、石、磚、瓦、混凝土塊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堆置土石方

另可備註：棄土、土石、砂石

4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營建廢棄物

簡介：施工所附帶產生之金屬屑、玻璃碎片、塑膠類、木屑、竹片、紙屑、瀝青等廢棄物。

外觀特性：
堆置或用麻布袋裝混和磁磚、木板、廢矽酸鈣板、水管、燈具等。

(多數為工程行、裝潢業棄置)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傾倒廢棄物

另可備註：裝潢廢棄物



5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污泥

簡介：製程廢水處理產生的副產物，成分複雜(有害、一般:無機、有機、漿紙、石材、食品、農業、淨水等)。

外觀特性：外觀像土壤，多數污泥具有異味且具有色差，至現場有太空包裝與原生土壤不同色便極有可能為棄置污泥。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傾倒廢棄物

另可備註：污泥



6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桶裝廢棄物

簡介：大多儲存廢酸液、廢鹼液、廢有機溶劑、廢油等，具有異味。

外觀特性：
常見為圓形鐵桶、圓形廚餘塑膠桶、方型塑膠桶、貝克桶堆置，部分臨近現場會有異味逸散。



貝克桶(又稱一頓桶)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傾倒廢棄物

另可備註：桶裝廢棄物

認識常見棄置廢棄物

廢塑膠

簡介：大多為同一類型大量產生為主，如飼料袋、包裝材等等。

外觀特性：
多為相同的物質成堆放置，部分含有雜質但還是以廢塑膠為主。



統一回報變異類型：
傾倒廢棄物

另可備註：廢塑膠



- 第1部分：遙測概論
- 第2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 第3部分：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 3.2 行動裝置介面說明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
<https://landchg.tcd.gov.tw/>



系統相關手冊下載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監測通報範圍

國土管理署

- 都市土地：農業區及保護區
- 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水利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 陽明山、雪霸、太魯閣、玉山、墾丁、金門、台江、海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之轄區
- 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監測範圍

水利署

- 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 配合出流管制計畫(超過2公頃以上開發行為及累計增加超過2公頃以上之開發行為)，主要針對大於2公頃(新北市和宜蘭縣政府為1公頃)
 - 包括臺灣本島、金門、澎湖、馬祖，但瀘除山坡地範圍、森林區、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系)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農村水保署

- 六都(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桃園市)、臺灣省各縣(市)及離島金門縣及連江縣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規定之山坡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監測通報範圍

國土管理署

- 全國區域
- 非都核准開發
- 海岸線
- 海域區

水利署

- 中央管河川水庫
- 出流管制

農村水保署

- 山坡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



變異點通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5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範圍跨縣市、跨權管機關、跨監測與非監測區域的辦理方式

- 變異點涵蓋監測與非監測區域，且屬監測區域之面積小於 36m^2 者，視為全案屬非監測區域，不予通報
- 有關跨縣市之變異點，依地籍併輔以行政區分割為兩筆變異點，倘分割後之變異點屬監測範圍內則通報該地方政府辦理

110年6月25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3次工作會議之決議

複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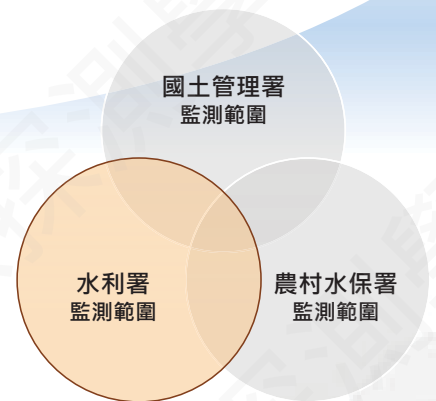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6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範圍跨權管機關辦理方式

- 水利署監測範圍優先於國土管理署、農村水保署監測範圍通報。
- 海岸線、海域區範圍為獨立期別通報，不受此限。

國土管理署	水利署	農村水保署
• 都市土地：農業區及保護區 • 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水利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 陽明山、雪霸、太魯閣、玉山、墾丁、金門、台江、海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之轄區 • 其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監測範圍	• 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 配合出流管制計畫（超過2公頃以上開發行為及累計增加超過2公頃以上之開發行為），主要針對大於2公頃（新北市和宜蘭縣政府為1公頃） • 包括臺灣本島、金門、澎湖、馬祖，但排除山坡地範圍、森林區、中央管河川（含淡水河及磺溪水）流域範圍及臺北水源特定區	• 六都（臺北市、高雄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桃園市）、臺灣省各縣（市）及離島金門縣及連江縣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規定之山坡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7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國土管理署與農村水保署監測範圍重疊時處理方式

變異點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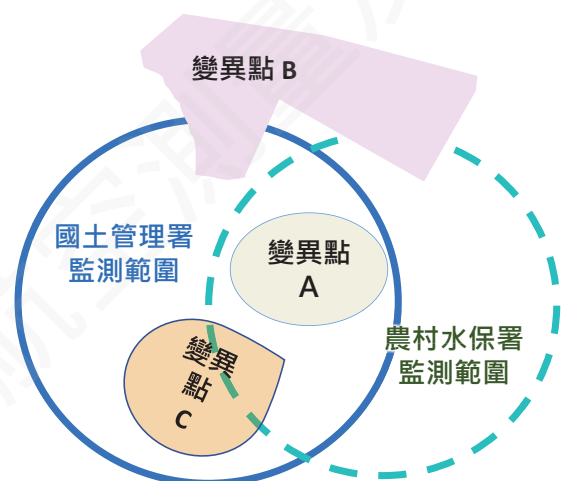
- 國土管理署縣市範圍 vs. 農村水保署範圍：通報農村水保署
- 國土管理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範圍 vs. 農村水保署範圍：兩者皆通報

變異點B

- 變異點涵蓋監測與非監測區域，且屬監測區域之面積小於36 m^2 者，視為全案屬非監測區域，不予通報
- 若通報，則國土管理署、農村水保署兩者皆通報

變異點C

- 國土管理署、農村水保署兩者皆通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8



具查報主管權責單位 專案查證回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9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7條

複習

第1款：各機關經中央主管機關同意加入通報系統後，依其主管權責辦理下列事項：

- 一、提供變異點之查證結果。
- 二、變異點之追蹤管考，並提供處理情形。

第2款：中央主管機關得協調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或其他機關配合提供變異點相關資訊。第1款者為加入機關得依權責辦理現地檢查並提供變異點查證結果者，依權責辦理查報、責成所屬或下級機關辦理。

■ 國家公園署、農村水保署、水利署

第2款者為加入機關未具查報主管權責，其得接收變異點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鄉（鎮、市、區）公所查報結果。

■ 國有財產署、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農業部及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等監測範圍。〈自109年6月19日—第6期（10906期）變遷通報起實施〉

■ 各學校實驗林管理處、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教育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土地管理單位或土地所有權人。〈自110年6月18日—第6期（11006期）變遷通報起實施〉

109年5月21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2次工作會議、110年6月25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3次工作會議、110年7月13日國土管理署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18次會議之決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0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複習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6、7條 例外

有關**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以下簡稱**林業保育署**) 及其各分署固得依其目的事業主管法令森林法裁處，惟非屬土地使用管制之主管機關，而係屬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7條第2款規定之未具查處權責機關，應依該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

然現階段考量各分署之管轄範圍遼闊，鄉（鎮、市、區）公所執行量能恐無法負荷，爰就林業保育署及其各分署轄管範圍內之變異點暫採「**同時通報鄉（鎮、市、區）公所及林業保育署**」方式辦理。〈自110年10月15日—第10期 (11010期) 變遷通報起實施〉

林業保育署如主張逕依森林法進行裁處，請該署比照經濟部水利署模式研提完整配套機制後，再予評估檢討。

110年7月13日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第18次會議之決議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1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通報查報機制：具查報主管權責機關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對應的應查報之監測範圍

複習

查報主管權責	監測範圍	配合單位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鄉鎮市區公所	都市土地：農業區及保護區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非都市土地：農牧用地、林業用地、養殖用地、水利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國土保安用地及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1.海岸地區特定區位許可核准案件範圍 2.自然海岸之陸域範圍 3.重要濕地範圍	國家公園署
	1.非都市土地核准開發許可案基地範圍內建築用地（甲、乙、丙、丁種建築用地與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以外之使用地範圍（新增縣市開發許可範圍） 2.原住民族特定區域計畫(泰雅族鎮西堡及司馬庫斯部落案範圍)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部落範圍。 3.已核發海域用地區位許可之風力發電設施設置範圍	國土管理署國土計畫組
	嚴重地層下陷區域彰化縣、雲林縣、嘉義縣、臺南市及屏東縣管轄範圍內新增魚塢	農業部漁業署 經濟部水利署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2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通報查報機制：具查報主管權責機關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對應的應查報之監測範圍

複習

查報主管權責	監測範圍	配合單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 鄉鎮市區公所	依工廠管理輔導法暨特定地區劃定處理原則公告劃設特定地區範圍及向外擴大一定環域監測範圍	經濟部工商輔導中心
	土石採取監測範圍、依礦業法核定之礦業權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各學校實驗林範圍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臺中港務分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教育部管轄範圍	教育部
	武陵農場、臺東農場、福壽山農場、清境農場、彰化農場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轄範圍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台糖公司土地範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土管理署營建管理組	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及土資場等2類場所之興辦事業計畫範圍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營建混合物再利用機構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	列管山坡地住宅範圍	國土管理署建築管理組
各國家公園管理處	陽明山、雪霸、太魯閣、玉山、墾丁、金門、台江、海洋、壽山國家自然公園	國家公園署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 / 工作站	各分署之轄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3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通報查報機制：不具查報主管權責機關

• 國土管理署：查報機關之監測範圍內的變異點，若涉及應用機關之監測範圍，則副知對應的應用機關。

複習

副知單位	監測範圍
國有財產署	國有非公用土地範圍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轄管範圍
農業部	一般農業區、山坡地保育區、森林區、特定農業區、都市計畫農業區
國土管理署住宅發展組	國民住宅用地範圍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實驗林管理處	各學校實驗林範圍
教育部	教育部管轄範圍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臺中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高雄港務分公司管轄範圍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武陵農場、臺東農場、福壽山農場、清境農場、彰化農場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管轄範圍
經濟部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土石採取監測範圍、依礦業法核定之礦業權範圍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糖公司土地範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 鄉鎮市區公所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各分署之轄區

特例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4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複習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6條

中央主管機關發現變異點後，應透過通報系統通報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鄉（鎮、市、區）公所。

鄉（鎮、市、區）公所收到通報後，應於一定期限內至現地檢查，並於通報系統上傳照片及違規與否初步判斷；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查核鄉（鎮、市、區）公所上傳內容完整性，並將處理結果上傳通報系統。

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之有權
裁處機關為地用主管機關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5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追蹤管考流程			
回報控制制度	流程圖	於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之操作項目與對象	與業務單位介接系統之操作項目與對象
原則每月1次通報頻率，但因應機關需求，可提高監測頻率	<pre> graph TD A[變異點通報] --> B[變異點瀏覽] B --> C[變異點現地檢查] C --> D[變異點回報] D --> E[違規變異點] D --> F[查核回報] E --> G[違規後續處理] </pre>	- 國土管理署 - 通報 - 具查報主管權責 - 副知 - 未具查報主管權責 - 水利署 - 通報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副知 - 新北市、基隆市、桃園市	- 農村水保署 - 農村水保署【山坡地管理資訊系統】 - 水利署 - 各河川分署【河海區排水管理系統】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出流管制管理系統】 -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
通報次日起第7個工作天內完成瀏覽，每隔5個工作天稽催上網，最多2次		- 國土管理署 - 鄉鎮市區公所(初步判斷)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水利署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地政司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通報次日起第21個工作天內完成回報，每隔5個工作天稽催查報，最多2次		- 國土管理署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查核回報)	- 地政司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內完成查核，次日稽催查核，最多1次 回報截止：通報次日起第30個工作天		- 國土管理署 - 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用地變異點)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水利署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國土管理署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 - 地政司 【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 水利署 - 各河川分署【河海區排水管理系統】 -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
管考追蹤：按季由國土管理署發文稽催各違規變異點未辦結單位		- 國土管理署 - 直轄市、縣(市)政府(都市用地變異點)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水利署 -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府、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國土管理署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非都市用地變異點) - 地政司 【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 - 水利署 - 各河川分署【河海區排水管理系統】 -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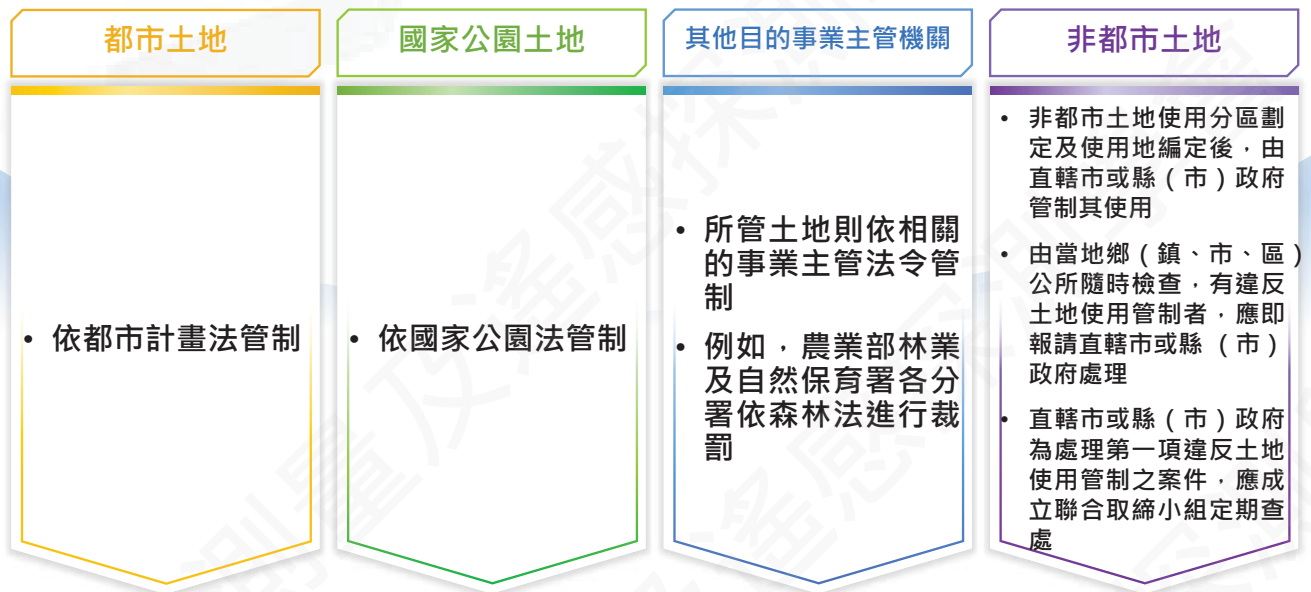
複習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6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現地檢查：是否違反土地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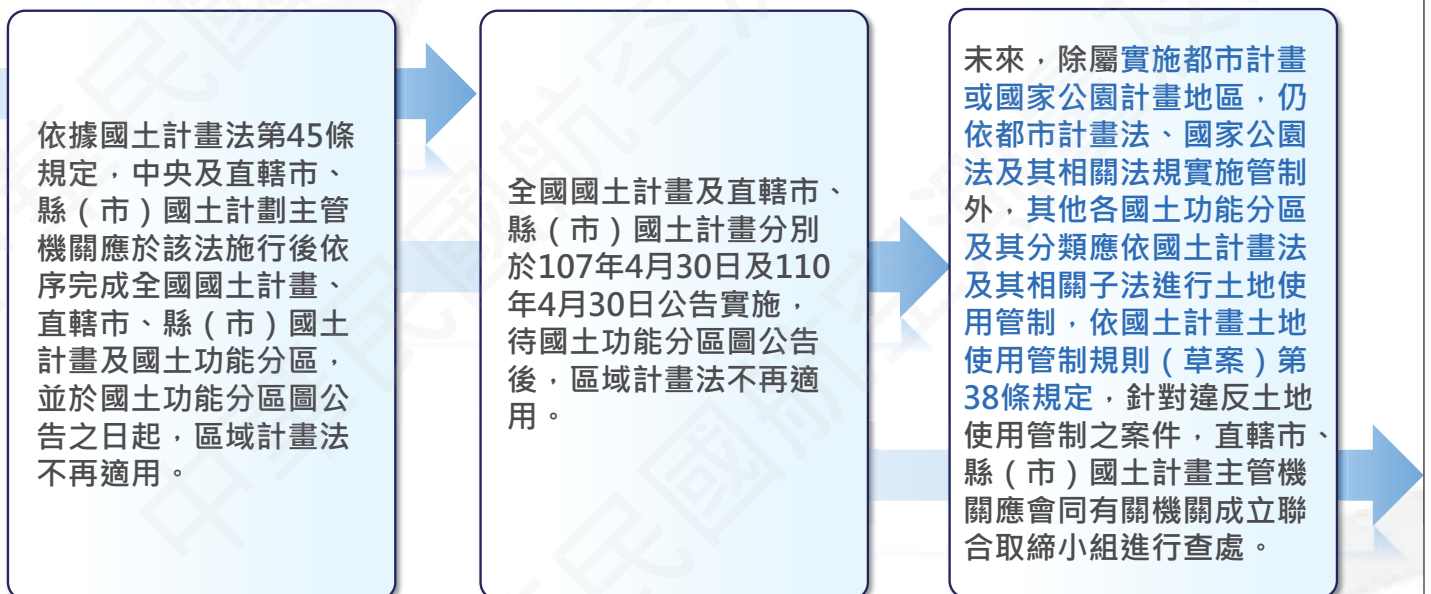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7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現地檢查：是否違反土地使用（未來）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8

- 稽催上網 (兩次為限)
 - 第1次稽催上網Email：通報次日起第7個工作天，尚未上網瀏覽/ 下載變異點
 - 第2次稽催上網Email：通報次日起第12個工作天，尚未上網瀏覽/ 下載變異點
- 稽催查報 (兩次為限)
 - 第1次稽催查報Email：通報次日起第21個工作天，尚未完成變異點回報
 - 第2次稽催查報Email：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尚未完成變異點回報
- 稽催查核 (1次)
 - 稽催查核Email：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於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尚未完成查核各公所之變異點的回報內容

- 回報截止
 - 通報次日起第30個工作天，不允許查報單位再修改已回報之變異點資料，若有修改回報的需求，請查報單位函文向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水利署提出正式申請
 - 介接變異點資料至地政司「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的時間，調整為於變異點回報/查核截止日（變異點通報次日後第30 個工作天）次日，於介接完成後即關閉修改回報/查核之功能，若仍有修改需求，請查報單位以函文提出申請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國土管理署	水利署	農保署
稽催上網	有	有	X
稽催查報	有	有	X
稽催查核	有 (僅縣市政府)	X	X
回報截止機制	有	有 (110年起)	X
違規後續處理機制	有	有 (110年起)	X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
<https://landchg.tcd.gov.tw/>



系統相關手冊下載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1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系統帳號

- 為符合國土管理署資訊安全需求，系統使用者不再共用帳號，每個使用者應有各自的系統帳號
- 登入系統帳號
 - 【申請新帳號】所填寫電子郵件
- 登入系統密碼
 - 登入後可自行修改
 - 可使用【忘記密碼】功能取得
- 使用的裝置
 - 登入電腦版：一般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介面
 - 登入行動裝置版：手持式行動裝置如手機、平板等介面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ystem's login and registration interface. The top banner reads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 Below it, there are two main sections:

- 登入 (Login):** Includes fields for "請輸入註冊帳號所登錄電子郵件" (Enter registered email), "請輸入8-12碼數字，英文輸入需區分大小寫" (Enter 8-12 digit password), and "請輸入驗證碼 (不分大小寫)" (Enter verification code). A "忘記密碼" (Forgot Password) link is also present.
- 申請新帳號 (Apply for New Account):** Includes fields for "請輸入個人姓名" (Enter personal name), "請輸入服務部門(局/處/庭/區)" (Enter service department), "請輸入電話號碼" (Enter phone number), "請輸入電子郵件(帳號名稱)" (Enter email/username), and "請輸入驗證碼 (不分大小寫)" (Enter verification code).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buttons for "登入電腦版" (Login Desktop Version), "登入行動裝置版" (Login Mobile Version), and "取消" (Cancel).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2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 6步

• 國土管理署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3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一

-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2024/7/17 (週三) 上午 07:46
landchg@csprs.org.tw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1307期 連江縣政府 變異通報(彙整)

收件者 連江縣政府
副本 landchg@csprs.org.tw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運用遙測衛星影像偵測到貴管轄區內有變異點，請轉知所管轄的查報單位，並協助辦理變異點查報回報工作。

說明：你們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5條規定明訂：「該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及土地使用地規定，向直轄市或縣（市）政府報核其使用，並由直轄市（縣、市、區）政府隨時檢查，其有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者，應即報請直轄市或縣（市）政府處理（第1款）。」縣（區、市、區）公所辦理利用變更，應指定人員負責辦理（第2款）。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為處理第1款違反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應成立聯合查報小組定期查處（第3項）。」

一、配合單位：連江縣政府
二、通報日期：113年07月17日
三、通報類別名稱：11307期—全國定期變遷

請於113年07月26日前上網查閱或下載各變異點資訊，並請於113年08月15日前完成變異點查報回報工作，如有前期未完成通報的變異點，請一併辦理。回報期限以人事行政總局行政公告之工作日計算，原則不納入星期六日、國定假日及春節期間等。

四、變異點資訊：貴管轄區共有4處疑似變異點，各變異點之相關資訊彙整如下：

正本通報

(一)連江縣莒光鄉公所：有1處變異點

- 變異點編號：201130000 土地使用類型：都市土地，參考地段：，參考地號：

(二)連江縣東引鄉公所：有3處變異點

- 變異點編號：201130000 土地使用類型：都市土地，參考地段：，參考地號：
- 變異點編號：201130000 土地使用類型：都市土地，參考地段：，參考地號：
- 變異點編號：201130004 土地使用類型：都市土地，參考地段：，參考地號：

五、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網址：<http://landchg.tai.gov.tw> 貴單位登入本系統的帳號說明如下：

登入帳號：
登入密碼：

(一)上網填寫回報表單時，請務必上傳2張以上的現地照片。

六、回報期限及回報地點(回報期限請納入年度評估)

- (一)第1次稽催上網日期：113年07月26日
- (二)第2次稽催上網日期：113年08月02日
- (三)第1次稽催查報日期：113年08月15日
- (四)第2次稽催查報(含稽催)日期：113年08月22日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4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一

- 未於通報後第7個工作天內上網瀏覽變異點
- 每隔5個工作天寄1次
- 共稽催2次

2
看

· 查詢 / 下載
變異點(7天)
· 稽催上網
email

主旨: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10907期 臺北市政府 第2次稽催上網
收件日期: 2020/08/04 17:40

- 一、 配合單位: 臺北市政府
二、 稽催日期: 109年08月04日
三、 通報期別名稱: 10907期-全國定期變遷
(一)貴單位所轄區域共有1處疑似變異點, 目前尚未完成上網查詢或下載變異點資訊, 請 貴單位承辦人員儘速上網查詢或下載變異點資訊。
(二)請 貴單位於109年08月17日前完成變異點查證回報工作。
四、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資訊網址: <https://landchg.tcd.gov.tw> 貴單位登入本系統的帳號說明如下:
登入帳號: [redacted]
登入密碼: [redacted]
(一)上網填寫回報表單時, 請務必上傳2張以上的現地照片。
(二)歡迎下載使用「[國土監測查報 App](#)」完成回報作業。

相關專業技術諮詢服務, 請洽:
國立中央大學 太空及遙測研究中心 國土利用監測計畫團隊
聯絡電話: 03-4227151 分機 57659 或 57685、03-2807236
Email: landchg@csr.nctu.edu.tw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5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2/6步教學

通報email 下載變異點

登入系統【圖資下載】

變異點圖資解壓縮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6



實機操作

<https://landchg.tcd.gov.tw/Trains>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7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8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回報>>稽催查報Email

- 未於通報後第21工作天完成變異點回報
- 每隔5個工作天寄1次
- 共稽催2次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29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回報>>山坡地住宅

- 依據113年5月23日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第2次工作會議之決議, 自11306期起開始通報
- 必選項目(*)視現場實際情形填寫, 【查證結果】項目如為山坡地住宅管理查報對象, 依建築管理組建議選擇「合法」
- 【安全疑慮】項目請依據國土管理署加強山坡地住宅安全維護執行要點辦理, 若有安全疑慮請一併選擇應調整之級數 (A級、B級或C級)

查報資訊	
土地使用類型 *	都市土地 補充說明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地
土地權屬	私有
查證結果 *	合法
安全疑慮 *	有安全疑慮 級數應調整為 請選擇 其他 A級 B級 C級 說明: 無法辨識變異類型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0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4/6步教學

全國區域/非都核准開發

海岸線變遷回報

海域區變遷回報

上傳現地照片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1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變異點不屬於我們單位，
怎麼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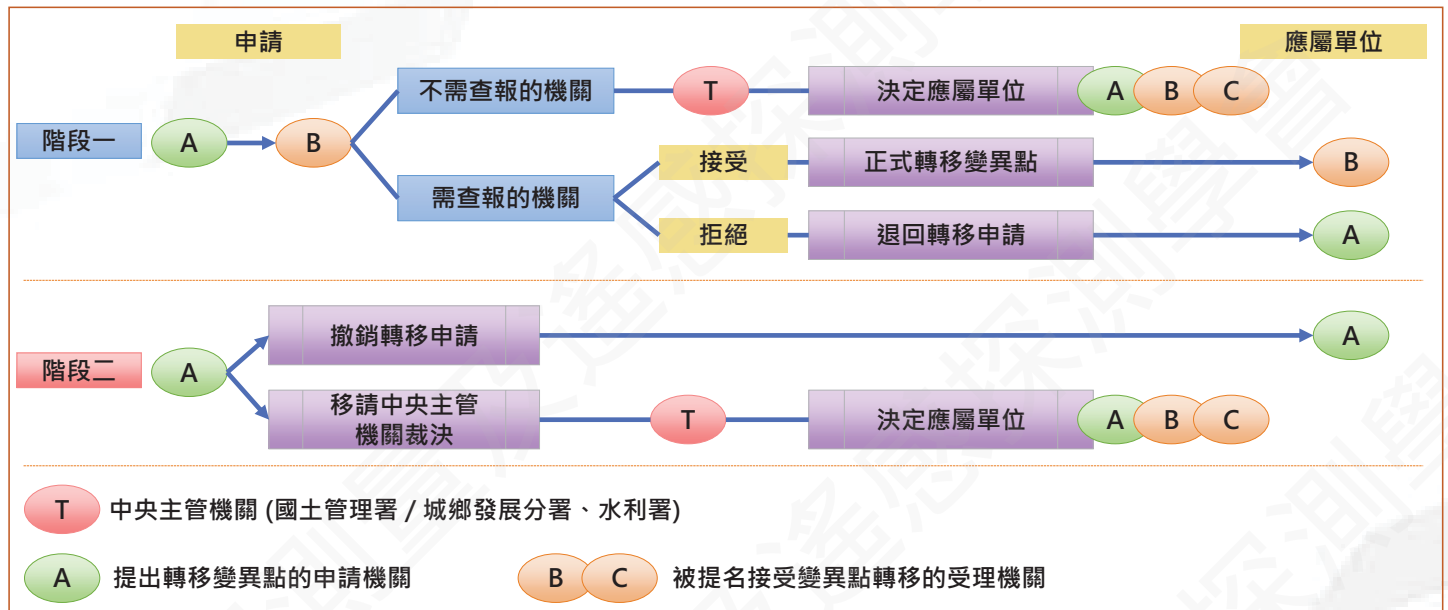


轉移變異點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2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線上轉移機制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3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示範教學

轉移變異點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

專案查報回報 查報空間分析 查報統計分析 違規後續處理 土地復查調查成果 自然變異點 資訊管理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通報查報系統 / 專案查報回報清單 / 變異點轉移

變異點轉移

變異點編號: T0311008001

應屬單位: 屏東縣政府 / 長治鄉

原因說明:

申請轉移

序	變異點編號	原屬單位	土地用途類別	查報日期	查報地點	應屬單位	應屬日期	審核	功能操作	備註
1	T0311008001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2	T0311008002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3	T0311008003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4	T0311008004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5	T0311008005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6	T0311008006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7	T0311008007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8	T0311008008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9	T0311008009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0	T0311008010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1	T0311008011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2	T0311008012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3	T0311008013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4	T0311008014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5	T0311008015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6	T0311008016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7	T0311008017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8	T0311008018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19	T0311008019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20	T0311008020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21	T0311008021	屏東縣政府	國庫用地	109/09/09	屏東縣政府	屏東縣政府	109/09/09	審核	審核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4



具查報主管權責單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 查核回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5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土地利用監測辦法第6條

中央主管機關發現變異點後，應透過通報系統通報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及鄉（鎮、市、區）公所。

鄉（鎮、市、區）公所收到通報後，應於一定期限內至現地檢查，並於通報系統上傳照片及違規與否初步判斷；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查核鄉（鎮、市、區）公所上傳內容完整性，並將處理結果上傳通報系統。

違反土地使用管制規定之有權
裁處機關為地用主管機關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6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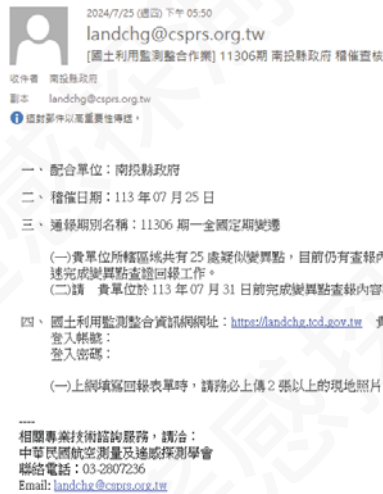
變異點回報>>稽催查核Email

-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未於通報次日起第26個工作天，完成查核各公所之變異點的回報內容
- 稽催1次

縣市政府

5核

- 查核回報(26天)
- 稽催查核email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7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8



具查報主管權責單位 違規後續處理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39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違規後續處理 填報

本案為舉報者角色，僅提供查報回報功能，違規查處係屬地用主管機關權責，由地用主管機關辦理追蹤管理機制。

直轄市、縣（市）轄區的非都市土地

- 違規變異點統一於內政部地政司「土地使用圖資整合應用系統」填報違規後續處理資料。
- 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於變異點回報(查核)截止日(變異點通報次日後第30個工作天)次日與之自動交換違規後續處理資料

都市計畫及國家公園土地

- 由於主管機關國土管理署都市計畫組與國家公園署現階段尚無新增相關系統之規劃，故仍維持於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填報違規後續處理。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0

3.1 現地檢查及回報作業

違規後續處理 追蹤

每月全國區域的變異點通報函文中，除載明該單位權責範圍內本期新增之變異點點數外，並載明「109.1.1迄今未完成回報」之變異點統計，請各單位一併辦理前期未完成回報的變異點

由國土管理署按季清查未辦結的違規變異點，並函知地政司、國土管理署都市計畫組及國家公園署，以督促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國家公園管理處儘速完成辦結違規案件

配合國土管理署定期召開「非都市土地編定管制協調會報」，追蹤各直轄市、縣（市）歷年國土監測作業執行情形，並請各權管機關說明未回報、未辦結原因及檢討改善措施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1

3.1 現地檢查及回報作業

違規後續處理 追蹤

本案為舉報者角色，僅提供查報回報功能，違規查處係屬地用主管機關權責，由地用主管機關辦理追蹤管理機制。

各河川分署

- 於水利署「河海區排管理系統」填寫
- 定期介接至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北區、中區、南區水資源分署、臺北市政府

- 於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填寫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 於水利署「經營管理應用平台」填寫
- 定期介接至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

依水利法辦理出流管制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 於本案「國土利用監測整合資訊網」填寫
- 定期介接至水利署「出流管制管理系統」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2

3.1 國土利用通報查報系統

變異點通報與查報SOP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3



實機操作

<https://landchg.tcd.gov.tw/Trains>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4



行動裝置介面說明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5

3.2 行動裝置介面說明

示範教學 / 實機操作

查詢

變異點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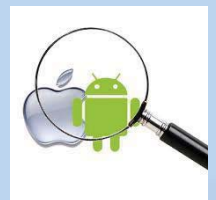
- 圖文資訊查詢

變異點導航

動手做

測試帳號

- 查詢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6



進階管理與分析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7

3.2 行動裝置介面說明

進階管理與分析功能

配合單位 (具查報主管權責)

- 查報空間分析
- 查報統計分析
- 土地覆蓋調查成果
- 自然變異點
- 資訊管理

配合單位 (不具查報主管權責) - 副知單位

- 查報空間分析
- 土地覆蓋調查成果
- 自然變異點
- 資訊管理

訪客

- 資訊管理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8

線上意見調查與問卷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49

Q & A



中華民國航空測量及遙感探測學會
TEL: 03-2807236
E-mail: landchg@csprs.org.tw

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 50

問卷

意見調查表

感謝參與本次講習會，為能持續增進本計畫成效，煩請撥冗填寫線上問卷，提供您的寶貴意見，作為日後國土利用監測整合作業整體規劃增進的重要參考。

<https://reurl.cc/OYmApg>

